

武汉建设渠溢流污水处理项目俯瞰图



中建环能
SCIMEE



2019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SCEC SCIMEE SCI.&TECH.CO.,LTD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致股东的信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9 年是中建环能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的第一年，公司股东、董事会和管理层以相互理解信任为基础，以把追求一个好企业为共同目标，以齐心协力推动企业成长为行动，确保了发展过程平稳有序，实现了企业主要指标的稳步增长。这一年来，公司经营现金流有效改善，融资成本显著下降，市场拓展有序进行，混改效果初步显现。

技术创新是公司的“基因”，技术产品形成的解决方案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围绕核心技术产品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并在此基础上，针对客户的需求打包成不同的解决方案，实现技术创新向客户需求的价值实现，推动研产销等环节的协同。通过供应商管理，搭建供应链优化服务平台，推动供应链创新升级；通过质量管理，带动装备生产精细化和质量性能的提升；通过响应客户需求，顺利完成多款新产品的首台套应用和新应用场景构建。创新的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正在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新动力。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亦公司成立 30 周年之际。三十而立，走向成熟。新的一年，我们会继续加强技术产品的创新、解决方案的应用，向专业的技术型公司方向努力。坚韧以守本心，融合以图通达，聚焦绿色发展，努力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的梦想！

最后，本人谨代表董事会诚挚感谢我们的客户、全体员工及股东、社会各界对公司的大力支持，对大家一直以来的关心与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董事长：朱子君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子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才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赵岩	董事	工作原因	刘延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75,857,53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6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建环能	指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建集团	指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启明	指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环能德美投资	指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冶金环能	指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环能	指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装备公司	指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环能	指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德美	指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华大	指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四通环境	指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道源环境	指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环能天府	指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华瑞	指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能建发	指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润谷	指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能沧海	指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环能	指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环能	指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环能	指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四通天府	指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善建和盛	指	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的《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磁分离技术	指	磁分离技术是借助磁场力的作用，对不同导磁性的物质进行分离的一种技术。
超磁分离技术	指	磁分离技术的一种，通过在污水中加入磁种并进行磁絮凝反应，可对含非导磁性物质进行分离处理。
磁介质混凝沉淀	指	在混凝过程中投加磁介质以提高絮凝体密度并加速沉淀，提高沉淀效率的一种水处理技术。
孔板格栅	指	一种通过圆形孔对栅渣进行定向粒径拦截过滤的污水预处理设备。
总包	指	建设单位将一项工程全部发包给一个承包人完成，承包人按照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包工包料，保证质量，按期完工交付使用。
托管运营	指	业主将污水处理系统设施有偿委托水处理服务商代为管理，通过专业化的外包服务，以期获得高效率、低成本的运营效果。
BOT	指	私人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特殊的投资方式，包括建设（Build）、经营（Operate）、移交（Transfer）三个过程。
PPP	指	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建环能	股票代码	3004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建环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scec Scimee Sci.&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子君		
注册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5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cimee.com		
电子信箱	IR@scime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哲晓	贾静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电话	02885001659	02885001659
传真	02885001655	02885001655
电子信箱	wzx@scimee.com	jiaj@scime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振、汪文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1,231,778,859.84	1,185,755,424.97	3.88%	811,195,13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333,517.63	137,357,026.79	13.82%	92,411,3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557,390.26	133,463,599.62	1.57%	97,374,07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511,720.06	-80,513,621.83	不适用	54,262,10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7	0.2080	11.8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8	0.2078	11.07%	0.1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8%	9.13%	0.45%	6.4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352,248,878.86	3,261,528,488.20	2.78%	2,609,771,23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01,853,200.86	1,557,745,461.74	9.25%	1,473,592,828.68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	------

注：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回购黄江等 6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 214,808 股限制性股票，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截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完成。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939,566.87	221,010,132.61	240,663,798.24	580,165,36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24,396.86	19,440,524.08	22,340,258.90	94,728,33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55,329.85	16,371,346.70	21,463,045.22	79,767,42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27,101.33	42,195,409.51	65,789,603.49	126,453,808.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59,188.23	-42,812.98	-5,612,64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19,750.77	5,964,620.23	6,869,843.69	
债务重组损益			-924,795.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9,518.34	-1,095,707.15	-5,107,060.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1,56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86,444.35	782,025.11	-7,45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48.79	150,647.82	195,552.10	
合计	20,776,127.37	3,893,427.17	-4,962,760.5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创立以来始终以提供优质的水环境服务，改善水环境为己任，是国内少数几家掌握磁分离水体净化核心技术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世界先进的环境集成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紧跟党和国家政策，构建开放共赢的合作体系，在核心价值观“厚德创新、品质保障”的引导下，聚焦绿色发展，以融合通达的姿态奋斗幸福，用精益求精的品质创造价值，追求人与自然和谐的理想。报告期，公司以核心技术为平台构建产品线，强调科技创新要以核心技术突破为主要目标，通过技术突破提升产品竞争力，深挖产品线深度；同时，针对不同细分场景，进行多元化产品开发，拓展产品线的宽度，力求技术创新产出价值的最大化。目前，公司已经分别在成都、北京、苏州建立技术研究中心，梳理形成了以“技术平台——产品线——产品”为划分的技术研发体系，建立了以混凝分离、过滤分离、生化处理、水力流体、热交换、离心分离为基础的6大技术平台，逐步拓展形成了以磁分离、磁沉淀、孔板格栅、磁生化、离心脱水、污泥干化等为主的9条产品线和近20大类创新产品。

公司在市政水环境治理、流域水环境治理、村镇水环境治理、工业水环境治理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工艺技术研发、咨询设计、设备制造、施工建设、运营管理等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形成以西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为核心的全国性市场布局。

1、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范围

(1) 水环境治理

A. 市政水环境治理

针对市政污水处理厂中可能面临的出水水质、污泥处理、运营低效等问题，公司深入分析污水厂进水水质水量特征、全面系统研究污水厂实际运行情况，在积累了大量装备制造、工艺开发、运营管理等经验基础上，建立了可适应不同环境条件和处理要求的工艺设备包及解决方案，并形成涵盖前期咨询设计、专业设备生产销售、生产安装、技术应用、工程总包及运营管理的综合服务体系，致力于让污水厂高效、低耗、稳定运行。同时公司加强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形成了以孔板格栅、磁介质混凝沉淀工艺、滤池工艺、低温污泥干化等为核心技术的产品序列，构建了精细过滤、污水厂提标改造、污泥减量化等解决方案体系，可有效解决污水厂运营增效、提标改造、污泥减量等问题。目前已成为广东江门污水处理厂、浙江温西污水处理、淮安污水处理厂、泉州污水处理厂、张家口蔚县污水厂等全国各地多个污水厂提供相关技术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积累了大量项目经验。

B. 流域水环境治理

上市以来，公司先后收购了道源环境及四通环境，一方面利用道源环境在工程投资咨询及设计方面的经验，为公司提供技术咨询及设计支持；另一方面通过整合四通环境在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和投资运营方面的项目经验，延伸水环境治理产业链。

针对黑臭水体及流域水环境问题，公司以超磁分离、滤池、磁生化等核心技术产品为依托，形成了完整的直排/溢流污水临时截污、初期雨水截蓄等核心解决方案体系，并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生态修复、精细运管等手段综合发力，实施系统治理，通过在西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等区域进行的广泛项目实践，建立了从咨询设计、装备研发制造、成套设备供应、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于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恢复河湖“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态环境。近年来完成了苏州同里古镇水质改善工程、武汉市黄孝河箱涵溢流污水截污工程、淮北城区西流河治理工程、北京平谷区沟河河道治理、绵阳市木龙河倒座庙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苏州市平江历史片区河道水质保障等项目。

C. 村镇水环境治理

公司以中国村镇水环境的特点为出发点，以“因地制宜、经济适用、科学高效”为原则，经过不断探索和经验积累，

自主研发形成了以磁生化技术为核心的小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MagBR磁介质生物反应器，并建立了其完整的系列化、标准化生产制造及技术服务体系，形成了村镇污水处理解决方案体系，可以为市场客户的各类村镇污水处理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充分适应了中国村镇水处理的现状和需求。通过提供技术服务加设备供应的方式，公司完成了崇州市污水连片整治、庐山西海农村水环境污染治理、北京通州张家湾一体化污水处理、杭州余杭（良渚径山片区）农污改造等项目。

D. 工业水环境治理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冶金领域水环境治理，以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为依托，通过永磁材料的强磁力实现对水体中污染物的吸附分离、打捞净化，具有处理效率高、吨水处理成本低的显著优势。通过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公司业务逐步延伸到煤矿矿井废水、石材废水等需要进行大量悬浮物去除的水体净化工业领域。近年来完成了河北纵横丰南钢铁浊环水工程总包、陕煤化红柳林煤矿矿井废水净化处理、湖北麻城石材工业园项目、德龙钢铁热连轧浊环水处理改造工程、冀中能源新屯矿矿井水处理项目工程总承包、攀枝花钒钛高新区工业污水集中处理厂提标改造等综合项目。



(2) 离心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5年，公司成功并购江苏华大，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江苏华大自1993年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过滤与分离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中国过滤与分离机械行业规模最大、产品品种与系列最齐全、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企业之一。

江苏华大始终坚持技术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曾多次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重点新产品项目、科技攻关计划项目并多次获得省部级奖励。公司相继开发出了36个系列、150多个规格的离心机产品，不仅能够代表国内行业先进水平，其中的多项产品还填补了国内的空白。除此之外，公司从客户对分离的工艺和要求出发，提供定制化的离心机产品，致力于设计完整、有效的过滤分离技术整体解决方案，从技术支持、售前咨询、产品选型、生产制造、安装指导、系统调试、软件升级、修理维护及工艺优化等各个环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离心机产品的生产基地位于张家港，占地约190亩，拥有机械加工设备500多台套，监测仪器100多台套，为离心机产品的生产制造提供了基础保障。

二十多年来，江苏华大契合市场需求，专注过滤与分离机械的研究与制造，为化工、制药、新能源、食品、环保、矿产等行业领域生产中的分离工序提供技术先进的分离设备，与客户共享创新技术带来的发展红利。公司的离心机产品已拥有超过3800个客户和1500多个细分领域的成功案例，业务范围遍布全国三十个省、市、自治区，在分离与过滤的应用和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2、公司的主要技术和产品

供水	 <p>移动膜方应急供水设备</p>
工业生产 过程	 <p>立式刮刀离心机</p>  <p>煤泥水重介质回收设备</p>
污水收集	 <p>雨水截蓄系统</p>  <p>液动调流闸门</p>  <p>液动溢流堰门</p>  <p>液动泄流闸门</p>
预处理	 <p>内进流非孔板格栅</p>  <p>稀土磁盘分离净化废水设备</p>  <p>高效旋流速分设备</p>
污水处理	 <p>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设备</p>  <p>磁介质混凝沉淀一体化设备</p>  <p>移动应急污水处理车</p>
生化处理	 <p>微氧速澄生物反应器</p>  <p>磁介质生物反应器(MBBR)</p>  <p>磁介质生物反应器(SMBR)</p>  <p>磁介质生物反应器(地埋式)</p>
深度处理	 <p>磁介质混凝沉淀工艺包</p>  <p>无堵塞曝气生物滤池</p>  <p>反硝化深床滤池</p>
污泥处理	 <p>卧螺沉降离心机</p>  <p>污泥低温热泵干化设备</p>

(1) 稀土磁盘分离净化废水成套设备

该技术属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首钢、柳钢、攀钢等大型钢铁企业的浊环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在冶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多含有铁磁性及顺磁性物质，利用稀土磁盘的高强磁场将废水中的磁性、弱磁性的悬浮物打捞分离出来，从而达到水质净化和磁性物回收的目的。</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出水满足《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050-2007）相关要求</p>

(2) 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设备

该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市政、景观、石材、煤矿废水等领域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是将不带磁性的水体悬浮物赋予磁性，然后通过超磁分离机进行固液分离，水体得到净化；水体中分离出来的泥渣经磁种回收系统分散、脱磁后实现磁种与泥渣的分离，磁种进入下一个循环使用过程。一个完整的超磁分离技术包含加药系统、混凝系统、超磁分离系统和磁种投加及回收系统四大部分。</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去除污水中的悬浮物、总磷及化学需氧量等指标，可快速有效地改善城市水环境面貌、缓解环境压力。</p>

(3) 移动应急污水处理车

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应急污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污水通过取水泵抽至移动超磁污水处理车的混凝反应装置中，在混凝反应装置内投加混凝剂、助凝剂、磁种形成磁性絮体，通过超磁分离机进行吸附分离，分离出的污泥进行脱水处理，净化后的废水达标后排放。</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将供电、磁絮凝、超磁分离、污泥脱水系统集成为一体，具备随车作业特点。可有效去除废水中各类污染物，包括SS、TP、COD等。</p>

(4) MagCS磁介质混凝沉淀一体化设备

该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获得2019年度环境技术进步二等奖，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污水处理提标改造和流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污水进入混凝反应池，与混凝剂、磁介质、回流磁泥、助凝剂混合反应后形成包裹磁介质的密实大块絮团。密实絮团进入沉淀池，在重力作用下快速沉降于池底污泥区，不易沉淀的微小絮体被斜管捕获，最终高质量清水从沉淀池顶部的集水槽中汇合排出。底部污泥区部分磁泥通过磁泥泵回流至磁介质混凝反应池，剩余部分则进入磁介质回收系统。剩余部分磁泥首先经过解絮机高效分散成磁介质和剩余污泥，磁介质由磁回收机回收至磁介质混合反应池，进行循环再利用，剩余污泥则进入污泥脱水处理系统。</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设备占地面积小，处理效率高，运行稳定，安装应用快捷灵活，可满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流域水体治理的多种需求。</p>

(5) 磁介质混凝沉淀技术工艺包

该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获得2019年度环境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主要包括MCS混凝搅拌机、HCGB磁回收机、HSM解絮机等工艺核心设备，污水先后依次进入混合反应池与絮凝反应池，通过MCS混凝搅拌机的搅拌作用使投加的药剂发生快速反应并使磁介质充分混合，生成结构密实的磁介质絮团，絮团进入沉淀池完成快速沉降，清水则从沉淀池顶部溢出。沉淀污泥通过污泥泵输送至HSM解絮机，利用HSM解絮机高效分散作用使污泥快速分散成磁介质与非磁性污泥，分散后的磁介质进入HCGB磁回收机,经内部磁场吸附、冲洗等流程，实现磁介质的回收与再利用，非磁性污泥最终进入污泥脱水系统。</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系统占地面积小，运行稳定、运行费用低，操作维护简单，可满足污水处理厂多种提标改造需求。</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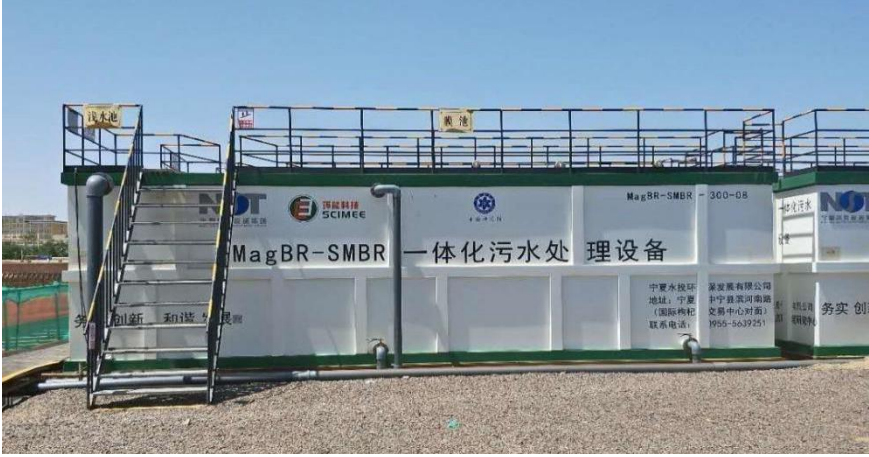
(6) 内进流非金属孔板格栅（INPS）

公司已将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武汉市江岸区建设渠泵站溢流污水应急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内进流非金属孔板格栅（INPS）是一种高效的污水过滤预处理设备，污水经过回转式过滤系统实现对栅渣进行定向粒径的拦截与过滤，并通过冲洗水反冲进入压榨机进一步脱水分离，达到栅渣分离、污水净化的目的，尤其对毛发纤维物具有较好拦截效果。</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过滤精度高，毛发纤维物拦截率高，可有效解决后续MBR膜的缠绕和生物滤池的堵塞等问题。</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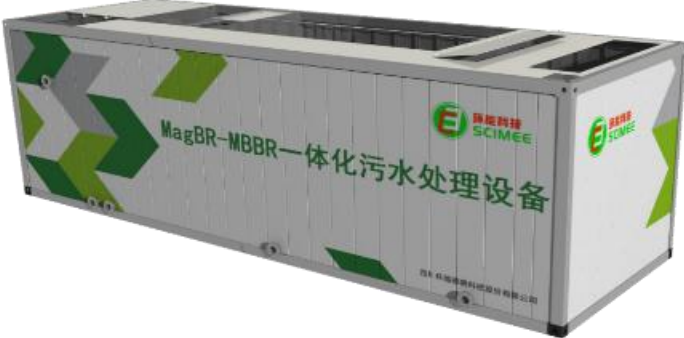
(7) 磁介质膜生物反应器 (MagBR-SMBR)

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北京、宁夏、四川、湖北、河北等地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采用A²/O+MBR的组合工艺，A²/O工艺实现同步除碳和脱氮除磷功能，结合SMBR膜分离技术，提高了脱氮效率。通过智能控制技术实现对MagBR-SMBR反应过程的精确控制，提高设备抗冲击性。</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TN≤10mg/L）</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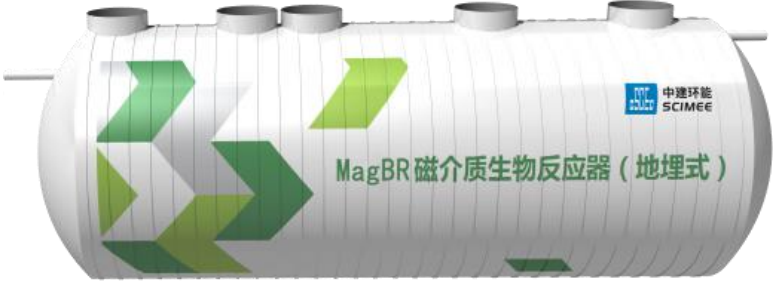
(8) 磁介质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 (MagBR-MBBR)

该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四川、重庆、河北、江西、江苏、浙江、山东等地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在传统A²/O和MBBR工艺基础上创新开发出的高效污水处理设备，重点在悬浮填料改良及智能控制优化等方面进行技术革新。可选择不同填料填充率，无需增大现有池容即能满足提高排放标准和扩大处理规模的需要。</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出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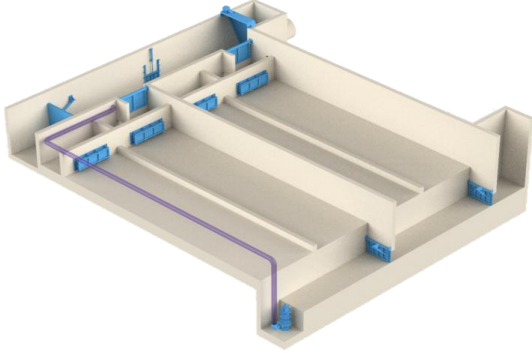
(9) 地埋式（卧罐）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公司已将该技术应用于江苏、浙江等地农村污水处理、小型分散式污水处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为满足土地资源紧缺地区污水处理需求而研发的系列产品，结合了传统的A²/O工艺和磁介质生物膜反应工艺，采用改性PP或其它材质的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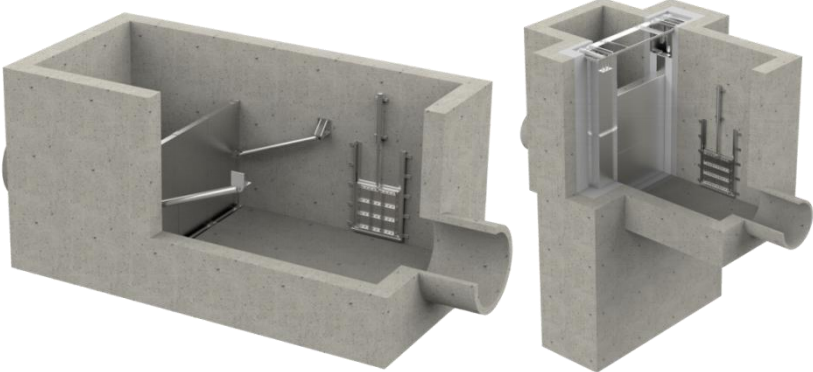
(10) RID雨水调蓄池

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和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p>系统形态</p>	
<p>主要工作原理</p>	<p>降雨时，将雨水径流的高峰流量收集并暂时储存起来，待最大流量下降后再将调蓄池中的水慢慢排出，实现对雨水径流高峰流量的调节与控制。</p>
<p>达到效果或目的</p>	<p>控制面源污染，减少污染物的排放，保护水体水质；削减洪峰流量，提高区域的排水标准和防涝能力，减少内涝灾害；提高雨水利用程度。</p>

(11) RID智能截流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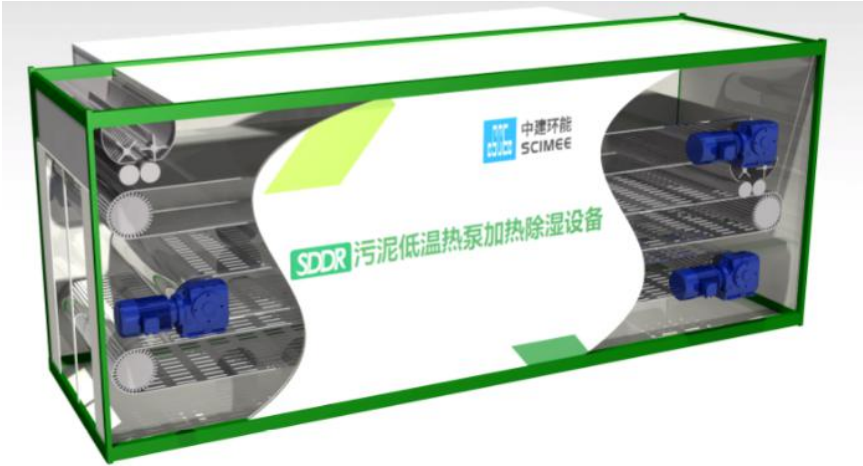
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城市排口截流、排水管网改造等项目。

<p>系统形态</p>	
-------------	--

主要工作原理	通过对时间、雨量、水质或水位等指标的监测来控制设备的启闭，从而控制水的走向。其中液动调流闸门可根据液位的变化实时控制闸门的开度，实现对截流量的控制和调节，同时能够防止杂物堵塞及污水回流；液动溢流堰门或液动升降堰门可通过堰门前后液位的变化和比较来控制堰门的旋转或升降，从而控制堰门的高度，实现截流、溢流、泄流、防倒灌等功能。
达到效果或目的	在保证上游管网和系统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多地截流混合雨污水或初期雨水，最大限度地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同时实现流量控制、截流倍数调节、防倒灌等功能，并且对行洪无阻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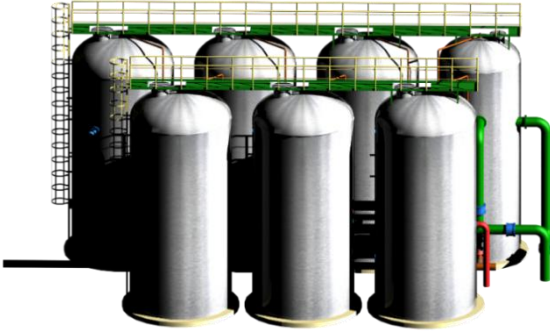
(12) 污泥低温热泵加热除湿设备

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市政污泥、工业污泥、危废污泥减量化处理项目。

系统形态	
主要工作原理	设备创新采用新型冷媒，利用闭式空气源热泵对污泥进行加热和除湿。干化过程热空气循环回用，设备通过吸收湿空气中的潜热，达到热量的最大利用，无废热排放。设备具有节能、封闭运行无臭味、运行可靠等优点。
达到效果或目的	针对市政污泥、工业污泥进行深度脱水，可有效将含水率85%及以下污泥处理至最低10%，达到污泥减量化的目的，节省污泥最终处置费用。

(13) HPHE高效旋流速分设备


该技术产品典型应用于钢铁企业炼钢、连铸、轧钢浊环水处理再循环利用的物化分离设备。

系统形态	
主要工作原理	集成了旋流分离技术、微涡流技术、无动力污泥循环技术、多螺旋强化混凝技术，能以高浓度的优质絮团污泥作为分离载体，增强絮凝效果从而形成更大的絮团颗粒，利于沉降，并减少了药剂的投

	加量。设备处理能力强，处理全程带压运行，无需机械搅拌，无需二级提升和调节池。
达到效果或目的	出水满足《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050-2007）相关要求


（14）卧式螺旋卸料过滤离心机

公司在 2008 年负责起草了卧螺过滤机的机械标准（JB/T 8652-2008 螺旋卸料过滤离心机），此标准为我国该类产品的统一技术标准。

结构形态	
主要工作原理	卧式螺旋卸料过滤离心机（以下简称卧螺过滤机）是一种转鼓绕水平轴转动、采用过滤原理进行固液分离的离心机。卧螺过滤机分离过程中的进料、脱水、洗涤、卸料等工序连续完成，生产效率和自动化程度高，是一种较为先进的固液分离设备。
达到效果或目的	主要应用在诸如氯化钠、硝酸钠、芒硝、胆矾、大苏打等为代表的化工金属盐晶体分离行业，以麦糠、麸皮等为代表的保健品加工行业，以树脂型氯化聚乙烯(CPE)为代表的塑料生产行业，以硫酸钾镁肥、硫酸铵等为代表的化肥生产行业，以钻井固控岩屑脱水为例的石油勘探行业等。可对物料浓度为5-70%固含量的相应物料进行固液分离，分离后固体含水量最小可达0.5%。

（15）卧式螺旋卸料沉降离心机

该产品在国内诸如气化渣分离、油田危废处理、餐厨垃圾处理、具有易燃易爆特性的物料分离等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结构形态	
主要工作原理	简称为卧螺离心机，是一种卧式螺旋卸料、连续作业的高效离心沉降分离设备，主要由转鼓、螺旋、行星齿轮差速器、轴承座、进料管、机座、罩壳、主电机、辅电机、电器控制系统及各类监控仪器等组成，能在全速运转的情况下连续进料、分离和卸料。

达到效果或目的	可广泛应用于化工、制药、食品、环保、矿产、石油等行业，可实现对固相颗粒度在0.005-20mm之间、固含量在0.5-50%的多种固液不均相进行分离、分级、浓缩等工艺过程。
----------------	---

(16) PLD系列高效节能智能化离心过滤成套装备

该产品为行业首创，具有完全知识产权（专利 ZL2009 1 0264934.5），高效率、低能耗、高可靠、智能化的特征，是新能源、制药、化工、食品、制盐等行业中的固液分离工艺不可替代的核心装备。

系统形态	
产品主要特点	PLD系列高效节能智能化离心过滤成套装备，由进出料系统、固液分离系统、参数采集系统、远程集散控制与故障诊断系统等组成，能够实现均匀化进料、振动自补偿、滤饼洗涤、料层厚度调节、无残留卸料、安全防护与远程诊断，高效低能耗，可用于工业智能化固液分离。
达到效果或目的	广泛用于新能源、制药、化工、食品、制盐等行业领域的固液分离，解决了过滤式离心机残余滤饼层对过滤效率的影响以及易燃、易爆、强腐蚀、有毒工作环境对人的危害。

3、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1) 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A. 技术产品研发服务

技术产品研发主要是指公司承接对外的环境类产品的研发服务的业务模式。

B. 技术产品生产和销售

技术产品生产和销售主要是指公司通过生产、销售技术产品以及相关备品备件获取利润的业务模式。

C. 技术产品租赁服务

技术产品租赁服务主要是指公司以拥有技术产品所有权为前提，以收取租金为代价，将技术产品的使用权出租给客户的业务模式。

(2) 环境服务项目主要包含以下模式：

A. 以合同环境服务为导向的运营模式

为了实现更好的环境效果，公司根据业主的需求提供运营管理服务，并签订相应的合同环境服务合同，具体包括《设备租赁协议》和《托管运营协议》，依据合同的约定为业主提供设备租赁服务或者托管运营服务。

B. 咨询设计服务模式

咨询设计服务模式是指公司为业主提供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等领域的设计咨询服务，并按照合同收取服务费的业务模式。

C. EPC业务模式

EPC业务模式一般是公司与业主签订相应的总承包合同，明确承包范围、工期、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质量标准、质保期等主要条款。根据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选择合格分包商及设备供货商并组织自产设备生产供货，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由公司负责质量管理、工期管理及安全管理。

D. BOT业务模式

BOT业务模式是指公司与政府授权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按照协议要求负责水处理项目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将项目无偿地移交给政府。

E. PPP业务模式

PPP业务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4、公司的业绩驱动因素

(1) 政策驱动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新高度。《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等一系列环保相关法律、政策陆续出台，伴随着环保督察的启动，大幅提升了环境污染的整治力度，有效扩大了环保领域投资规模，生态文明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

水务是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一个重要领域，党和政府在水资源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方面均提出了重要部署和更高要求。2017年以来，各部委陆续出台有关水污染防治领域的政策条例，有效推动了水环境治理的市场需求。2017年10月出台的《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将“水十条”目标分解到各流域，形成覆盖全国范围内的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8年初《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公布实施，细化了环保部门、排污单位和第三方机构的法律责任。随后印发的《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全面整治城市黑臭水体，加快补齐城市环境基础设施短板，黑臭水体治理需求全面打开。2019年1月，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两部门联合印发《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要求在长江经济带覆盖的11省市范围内，以长江干流、主要支流及重点湖库为重点开展保护修复行动，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确保长江生态功能逐步恢复，环境质量持续改善。4月29日，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发改委联合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要求经过三年努力，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无生活污水直排口，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显著提高。随后各省市分别出台对应的行动方案，对污水处理的标准提出了更具体的要求。7月2日，财政部、住建部印发《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明确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示范、中西部地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此外，污水处理行业也正在向城市农村一体化加速过渡，7月12日，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村庄内污水横流、乱排乱放情况基本消除，运维管护机制基本建立。上述政策的出台是对此前一系列水环境保护政策的延续，大力支持水环境治理的政策意向明确，流域水环境治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村镇水环境治理等市场空间广阔。

我国是制造业大国，为解决工业发展带来的资源能源消耗和污染问题，我国积极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打造绿色工厂。《中国制造2025》提出，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并明确提出了“百、千、万”的创建计划，即到2020年，建成百家绿色示范园区、千家绿色示范工厂、万种绿色产品，主要产业初步形成绿色供应链的绿色制造体系。2018年，我国首次制定并发布绿色工厂相关标准——《绿色工厂评价通则》，建立了绿色工厂系统评价指标体系，有效推动了工业绿色转型升级，助力制造业实现绿色发展。

(2) 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的加强

详见本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69,767,509.00 元，与期初相比增加 6.42%，主要系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313,267,708.87 元，与期初相比下降 5.47%，主要系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511,397,467.59 元，与期初相比下降 4.50%，主要系计提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7,976,969.79 元，与期初相比增加 14.59%，主要系装备基地二期厂房建设投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混合所有制优势

混合所有制改革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企业制度创新，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公司主动引入具有央企背景的股东，通过充分挖掘和整合双方的优势资源，在管理制度上可以更加规范和完善，在产业背景和资源渠道方面会更加多元化。2019年1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国有股东和非国有股东共同提名组成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公司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更加科学合理，制度建设逐步完善，混合所有制改革初步完成。在决策机制方面，公司坚持党的领导和现代企业制度相辅相成，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对接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进一步加强过程管控和事后监督机制，同时建立有效的激励措施，调动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在治理机制建设基本完成后，公司正加速实现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管理优势和企业文化方面的有效融合，公司将以现有的技术、产品和专业团队为基础，嫁接新的渠道与平台，进一步发挥混合所有制经济体的活力，培育绿色环保领域的一流企业。

2、技术产品体系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开放共赢的合作理念，坚持构建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以市场和政策方向为先导，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的科技创新与产品应用体系。公司围绕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建立了3000平方米科研基地和5000平方米中试基地，构建起完善的研发仪器设备及工业化试验平台，拥有主要科研设备103台套，其中检测分析设备64台套、模拟验证设备/平台39台套。拥有院士（专家）创新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以及国内唯一CNAS授权的磁分离水处理检测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并分别在成都、北京、苏州设立技术研究中心。

为了规范研发流程、加强过程管控，公司建立了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开发管理的跨部门组织协同流程，强调产品的快速协同开发与更新迭代能力。在知识产权方面，搭建了研发专利服务平台，加强了技术创新相关的情报分析和新产品知识产权布局。在新产品供应链优化方面，搭建供应链平台，重点关注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引进导入。在技术创新方面，加强了国家/地方重要科研项目的参与力度，建立了技术预研及科技攻关支撑平台，依托纵向、横向课题的预研、攻关、合作，推动了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出水平的提升。

报告期，公司共承担国家及地方科研课题5项；技术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项2次；主编发布了《磁介质混凝沉淀污水处理技术规程》、《磁分离水处理技术原理和应用》等行业标准与著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共220项，其中，发明专利61项，注册商标83项，主编了4项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3、供给侧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1) 装备制造优势

公司拥有成都和苏州两个现代化装备制造基地，成都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即将建成，江苏华大的高性能自动化离心机生产项目也进入筹备建设阶段，预计未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产能，丰富产品种类。公司匹配了先进且完整的生产制造机械及人才队伍，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制造制度，可以满足客户对不同环保设备的定制化需求。

(2) 资质竞争优势

水环境服务企业所拥有的资质是公司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体现，也是客户选择服务商的主要标准及要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具有中国设备维修企业通用类（I类）一级资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工业废水处理、生活污水处理一级）、中国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一级资质、四川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等级确认证书[水污染治理（甲级）、生态修复（甲级）、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乙级）、土壤污染治理（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环境工程专项甲级、市政行业专项乙级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等涵盖环保项目工程设计、建设、运营管理、设备安装及服务的相关资质。完善的资质为公司拓展业务提供了基础，也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提供了保障。

(3) 专业项目执行经验优势

因不同水体污染源不同、污染程度不同，需处理污水量不同、处理标准不同，设备工作环境存在差异等多方因素，污水处理行业整体呈现较强的非标准化服务特点，从业企业只有具备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和成功落地案例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公司具有对复杂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及细致服务能力，以满足用户对安全、清洁、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的要求。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合计执行水环境治理项目超过300多个，在污水治理的各个领域都有丰富项目经验，能够适应和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具备提供多样化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项目执行落地经验已经成为公司的重要竞争优势。

(4) 水务运营管理优势

随着公司运营水量的不断增大，公司逐步形成了总部、区域、项目的三级运营管理体系。总部以能力建设为主，以培养运营人才和发展运营体系为目标，逐步形成运营大数据的驱动和管理；区域中心以业务管理为主，对标各家厂站，形成运营片区的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运营厂站以风险管理、品质管理、成本管理为主，实现面向客户的高品质运营服务。目前，环保行业增量资产有限，存量资产规模逐步提升，运营服务业务占比越来越高，标准化、精细化的水务运营管理能力，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

4、完整的市场布局及客户渠道优势

公司通过业务整合，构建了以西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为核心的全国性市场布局。在市场应用方面，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已成熟应用于冶金浊环水处理领域，成为冶金浊环水处理的优势技术，市场优势地位显著；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已实施了多个矿井水井下直接处理的项目，并顺利进入黑臭水体治理市场且在临时截污领域形成了较大优势，成为国内率先将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和设备成功应用于水环境治理领域的企业；随着临时截污领域由应急截污发展为高品质达标截污，客户需求逐渐多样化，公司充分发挥超磁分离核心技术的优势，并结合高效生化、生态等技术，提出了“超磁+”工艺包，充分紧握市场脉搏，持续引领市场发展；随着各地污水排放标准的提高，公司的孔板格栅、磁介质混凝沉淀等核心技术在全国各地多个污水厂提标改造中应用，逐渐发展成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优势技术。此外针对村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运营困难特点，公司结合传统A2/O+MBBR和A2/O+MBR工艺，进行磁性悬浮填料改良和智能控制优化，创新开发出高效磁介质生物反应器，广泛应用于分散式点源截污治理领域。

由于环保行业建设项目周期较长，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需要与客户进行持续的交流与沟通，能够建立通畅的技术沟通渠道与长期互信机制，与项目方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环保行业企业能持续获得订单的重要因素。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核心，通过提供高效的解决方案及细致的服务能力，在环保行业具有良好的知名度与品牌优势，与上百家单位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积累了深厚的客户渠道资源与和客户信任度。

5、独具魅力的企业文化和团队优势

(1) 人才团队优势

作为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驱动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优秀的人才团队，主要核心人员包括科研人员、工程技术人员、营销业务人员、管理人员等，除了加强现有员工培训，公司还同时通过外部引入具有专业知识且均具有长期相关行业从业经历的人员，提高公司的研发、市场、管理及后台服务经验。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和绩效考核体系，根据市场、能力进行薪酬福利的匹配，做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2) 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秉承“诚信 创新 超越 共赢”的企业精神，践行“厚德创新 品质保障”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的理想。为此，公司一方面始终专注污水处理技术产品的研制、优化和创新，力求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性和适用性，并积极创新服务模式，为我国水环境污染治理贡献力量；另一方面在企业文化的引领下勇于担当社会责任，持续关注四川省中江县30名所资助困境儿童，公司通过走访、联欢、假期活动等多种形式，与被资助儿童建立起长期关爱互动联系。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央企业，中建环能积极适应各项变化，在管理和业务方面多措并举，开展与中建系统的全面融合。一年来，公司聚焦绿色发展，积极践行融通理念，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进程，在确保融合过程健康平稳的前提下，实现了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研发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融通效果初步显现。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177.89万元，同比增长3.88%，实现归母净利润15,633.35万元，同比增长13.82%。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1、全面加强党建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牢固树立和加强了党组织在公司重大决策中的领导作用，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公司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重点，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为轴线，在党员和干部的政治思想、组织管理、党性锻炼、责任担当、勤政廉洁、创先争优、青年培养、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全面加强和推动了企业党建基础工作，党的建设展现出新的活力。

2、积极推进管理制度改革

报告期内，全面梳理了各部门的制度和流程，完善了事前决策、过程管控、事后监督等机制，加强了制度的执行和落实。强化风险防控理念，在投资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运营管理、安全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管理、研发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不断推出各种适宜的实施细则，完善了内控机制，提升了管理维度和广度，有效的防范了经营风险，为公司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3、加强自主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始终秉承开放共赢的合作理念，坚持构建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以市场和政策方向为先导，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的科技创新与产品应用体系，全力打造以“技术平台——产品线——产品”为主轴的技术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国家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制造业发展的大趋势，在混凝分离、过滤分离、生化处理、水力流体、热交换、离心分离6大技术平台的基础上，逐步拓展形成了以磁分离、磁沉淀、孔板格栅、磁生化、离心脱水、污泥干化等为主的9条产品线和近20大类创新产品，极大的优化了产品结构，使得公司两个装备生产基地在产能上实现了提升，并形成了互补。

4、强化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西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为核心辐射布局，以现有技术平台为依托，以多元化产品结构为支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建立了快速的需求响应机制，持续深耕市政污水处理、流域水环境治理、村镇污水处理、工业废水治理等水环境治理市场，扩大业务范围。在新产品推广应用方面，以磁混凝、农污一体化设备为代表的新产品销售势头强劲，正在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新动力。此外，公司通过参加知名环保行业展会等方式，展示公司涵盖市政、流域、工业领域水治理解决方案能力，分享公司建设典型项目的经验，扩大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在业内的影响力。

5、深化安全生产经营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融入国有企业安全生产体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推行全员安全生产“一岗双责”、

“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项目必须管安全”的总体要求，保证安全生产有效投入；通过强化安全生产组织建设、配备各级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三级安全监督网络、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风险识别与分级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应急值班与应急演练等工作，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通过认真组织、持续开展“行为安全之星”、“安全生产月”、“安全日”等安全专项活动，积极创建优良的安全生产文化，有效的提升了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推动了各项安全生产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有效落实。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伤及以上生产性人身伤害事故，未发生因安全生产管理不善导致的重大负面舆情和不良影响，圆满实现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6、强化财务管理，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经营指标为核心、风险防范为重点，加强目标责任管理、现金流管理、费用及项目成本管控，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保障能力、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情况不断向好，推进了公司资产管理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持续推进财务体系建设、财务制度建设，逐渐培养出一支专业化团队，不断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公司融资能力得到显著提高，在融资渠道、额度、模式方面均有突破，为公司直接融资创造了条件。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关于新技术或新工艺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公司的主要技术和产品”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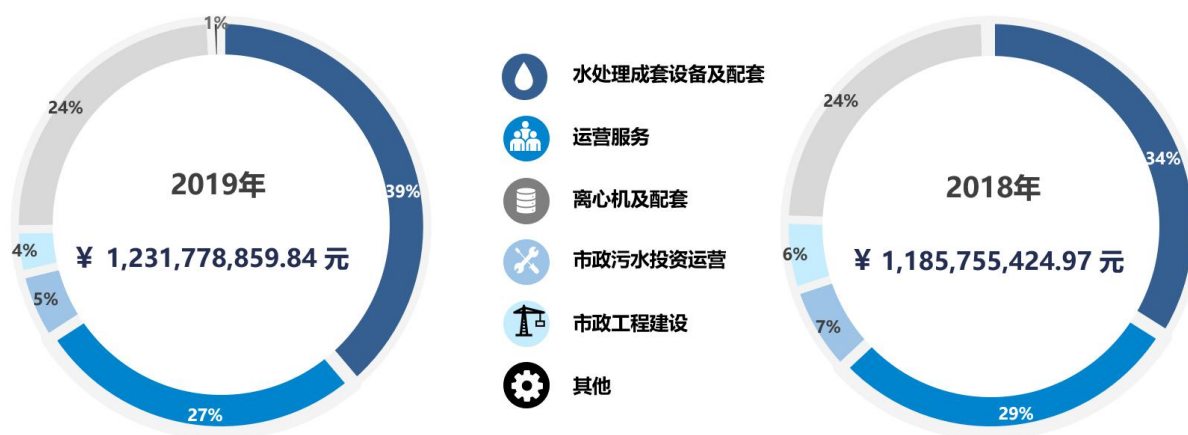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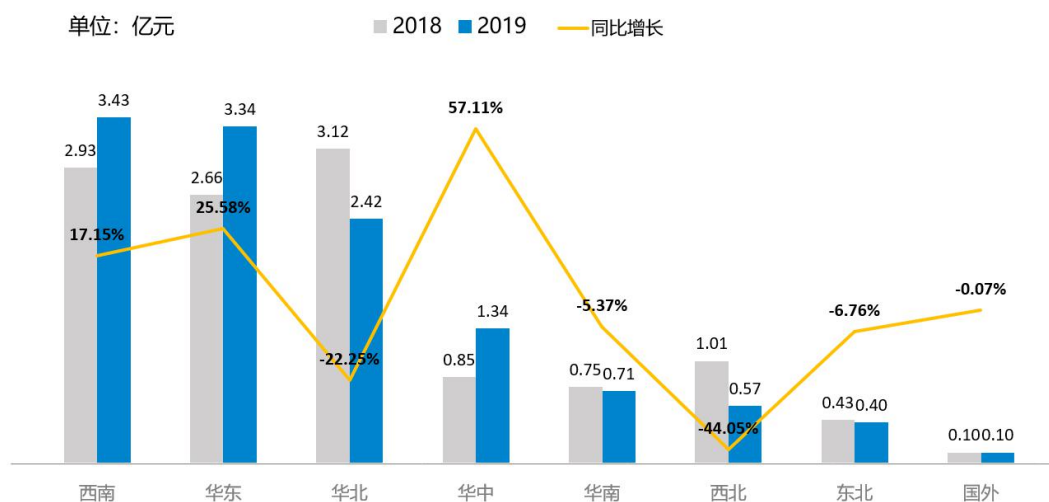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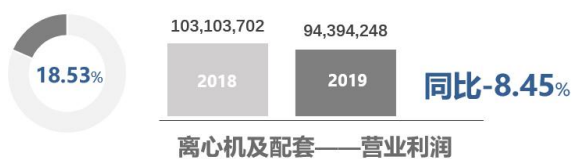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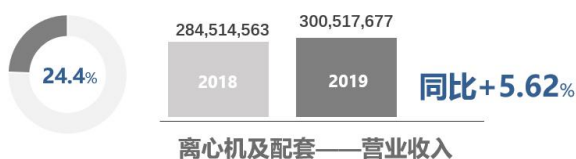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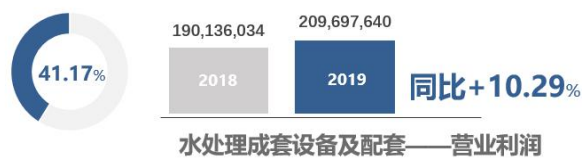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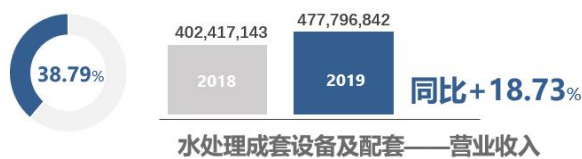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31,778,859.84	100%	1,185,755,424.97	100%	3.88%

分行业					
环保行业	921,169,825.60	74.78%	895,881,648.21	75.55%	2.82%
离心机行业	300,517,677.25	24.40%	284,514,563.25	23.99%	5.62%
其他	10,091,356.99	0.82%	5,359,213.51	0.45%	88.30%
分产品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477,796,842.24	38.79%	402,417,142.95	33.94%	18.73%
运营服务	333,673,948.15	27.09%	345,097,809.01	29.10%	-3.31%
离心机及配套	300,517,677.25	24.40%	284,514,563.25	23.99%	5.62%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65,740,349.16	5.34%	81,577,232.52	6.88%	-19.41%
市政工程建设	43,958,686.05	3.57%	66,789,463.73	5.63%	-34.18%
其他	10,091,356.99	0.82%	5,359,213.51	0.45%	88.30%
分地区					
西南地区	343,329,373.00	27.87%	293,080,190.76	24.72%	17.15%
华东地区	334,153,085.80	27.13%	266,096,494.57	22.44%	25.58%
华北地区	242,361,978.71	19.68%	311,720,004.85	26.29%	-22.25%
华中地区	133,712,541.13	10.86%	85,107,215.33	7.18%	57.11%
华南地区	71,130,213.80	5.77%	75,162,976.88	6.34%	-5.37%
西北地区	56,620,399.23	4.60%	101,206,222.86	8.54%	-44.05%
东北地区	40,069,268.15	3.25%	42,973,481.88	3.62%	-6.76%
国外销售	10,402,000.02	0.84%	10,408,837.84	0.88%	-0.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921,169,825.60	515,330,483.07	44.06%	2.82%	0.17%	1.48%
离心机制造业	300,517,677.25	206,123,429.69	31.41%	5.62%	13.62%	-4.83%
分产品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477,796,842.24	268,099,202.21	43.89%	18.73%	26.29%	-3.36%
运营服务	333,673,948.15	181,906,342.44	45.48%	-3.31%	-15.38%	7.77%
离心机及配套	300,517,677.25	206,123,429.69	31.41%	5.62%	13.62%	-4.83%
分地区						
西南地区	343,329,373.00	195,423,630.09	43.08%	17.15%	12.04%	2.59%
华东地区	334,153,085.80	202,801,386.41	39.31%	25.58%	29.67%	-1.92%
华北地区	242,361,978.71	136,718,222.38	43.59%	-22.25%	-26.10%	2.94%
华中地区	133,712,541.13	89,694,700.45	32.92%	57.11%	66.23%	-3.6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	----	----	--------	--------	------

环保行业	销售量	套	191	152	25.66%
	生产量	套	312	166	87.95%
	库存量	套	180	82	119.51%
	转固量	套	23	30	-23.33%
离心机制造业	销售量	台	1,416	1,322	7.11%
	生产量	台	1,230	1,494	-17.67%
	库存量	台	207	393	-47.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A. 报告期，由于农村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需求增加，环保行业生产量和库存量分别同比增长 87.95%、119.51%。

B. 报告期离心机制造业库存量下降 47.33%，主要原因系离心机销量增长以及验收进度加快消化了库存。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	4,723.5		2		5,114.63		
合计							1	4,723.5		2		5,114.63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9	5,508.56
O&M	1			1									6	2,582.9
BOO	4	1,161.04	4	1,161.04				4	823.01	1,006.14	338.03	10	5,925.98	
PPP								1	2,565.14		135.96	2	922.71	
合计	5	1,161.04	5	1,161.04				5	3,388.15	1,006.14	473.99	27	14,940.15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直接材料	249,773,194.82	34.57%	196,145,172.02	28.19%	27.34%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直接人工	9,668,748.22	1.34%	7,749,163.16	1.11%	24.77%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制造费用及其他	8,657,259.17	1.20%	8,386,773.55	1.21%	3.23%
运营服务	直接材料	102,513,403.30	14.19%	126,822,570.70	18.23%	-19.17%
运营服务	直接人工	30,910,621.94	4.28%	32,753,220.21	4.70%	-5.63%
运营服务	折旧及其他	48,482,317.20	6.71%	55,394,182.79	7.95%	-12.48%
离心机及配套	直接材料	167,644,629.39	23.20%	149,208,491.28	21.41%	12.36%
离心机及配套	直接人工	27,519,712.49	3.81%	23,246,661.91	3.34%	18.38%
离心机及配套	制造费用及其他	10,959,087.81	1.52%	8,955,708.32	1.28%	22.37%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直接材料	8,346,414.84	1.16%	9,088,028.95	1.30%	-8.16%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直接人工	6,472,142.30	0.90%	7,654,335.89	1.10%	-15.44%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折旧及其他	18,956,229.31	2.62%	21,629,604.84	3.10%	-12.36%
市政工程建设	直接人工	6,253,178.62	0.87%	9,180,097.35	1.32%	-31.88%
市政工程建设	直接材料	19,338,697.96	2.68%	20,085,238.85	2.88%	-3.72%
市政工程建设	其他	5,958,275.39	0.82%	19,557,203.62	2.81%	-69.53%
其他	折旧及其他	1,018,617.12	0.14%	1,182,602.56	0.17%	-13.8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原子公司成都四通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完成清算注销，于2019年12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7,152,819.5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0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8,061,304.95	3.90%
2	客户二	47,229,107.59	3.83%
3	客户三	40,267,582.06	3.27%
4	客户四	32,554,559.05	2.64%
5	客户五	29,040,265.92	2.36%
合计	--	197,152,819.57	16.0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3,744,225.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895,531.25	1.95%
2	供应商二	12,997,676.41	1.83%
3	供应商三	10,198,431.48	1.43%
4	供应商四	8,462,931.03	1.19%
5	供应商五	8,189,655.17	1.15%
合计	--	53,744,225.35	7.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0,205,719.77	128,933,211.17	0.99%	
管理费用	130,689,345.56	110,202,155.96	18.59%	
财务费用	27,474,641.22	19,331,821.48	42.12%	主要系报告期平均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6,240,685.78	36,945,777.25	-1.9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公开（公告）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日期
1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106417365A	一种富营养化水体藻类的化学除藻剂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5.28
2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106219731A	一种 MBBR 磁性悬浮生物填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5.28
3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700823U	一种自动调节投药量的控制系统及超磁分离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4.05
4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700657U	一种用于超磁分离水处理的磁混凝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4.05
5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747708U	一种磁环水体净化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4.16
6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747856U	一种磁环水体净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4.16
7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884482U	一种液动泄流闸门及闸门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5.21
8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824048U	一种具有自清洗功能的反冲洗装置及反冲洗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5.07
9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8829510U	一种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5.07
10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309443U	一种用磁力进行开关的冲洗阀门及阀门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8.27
11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428211U	一种搅拌器	实用新型	2019.09.24
12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367897U	一种新型搅拌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9.10
13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476031U	一种承压式水力混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11
14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602177U	一种污水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08
15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837269U	一种多功能的雨水截蓄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2.24
16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N209837244U	一种旋转式溢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24
17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CN107297282A	一种离心机的振动保护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6.25
18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CN208494596U	一种分离易破碎晶粒的离心机	实用新型	2019.02.15
19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CN208642984U	一种离心机用转鼓组件	实用新型	2019.03.26
20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CN209325041U	离心机的主轴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8.30
21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CN209317932U	刮刀下卸料离心机出料的固液转换排出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8.30

22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414047U	一种新型污水处理用过滤机	实用新型	2019.01.22
23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389485U	一种防堵塞的处理污水用过滤机	实用新型	2019.01.18
24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517054U	一种沼气自循环的厌氧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19.02.19
25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517055U	一种复合搅拌式厌氧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19.02.19
26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791379U	一种乡镇供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26
27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8791378U	一种便于清洁的供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26
28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9081459U	一种改良型的安全水处理加药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7.09
29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9686559U	一种具有自动延时开启功能的雨水篦子	实用新型	2019.11.26
30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CN209686563U	一种对初期雨水自动弃流的雨水篦子	实用新型	2019.11.26
31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CN209210519U	一种生活垃圾中转站渗沥液预处理模块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8.06
32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CN208883673U	一种城市生活垃圾压缩站渗沥液处理模块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21
33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CN208829515U	一种垃圾渗滤液无膜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5.0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8	161	13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30%	10.25%	11.90%
研发投入金额（元）	36,240,685.78	36,945,777.25	21,258,373.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4%	3.12%	2.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9,337,938.64	919,858,510.26	1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826,218.58	1,000,372,132.09	-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1,720.06	-80,513,621.83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54,350.00	36,090.75	42,443.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43,800.08	191,504,882.08	-7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9,450.08	-191,468,791.33	84.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36,522.23	683,908,581.29	-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076,101.49	439,532,857.50	77.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39,579.26	244,375,723.79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77,915.29	-26,897,619.34	-18.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强资金管理，以及回款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4.81%，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下降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67,455.66	2.25%	主要系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1,254,194.14	0.66%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6,895,753.88	3.63%	主要系政府补助以及其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814,064.56	0.43%	主要系对外捐赠（公益活动）以及其他支出	否
信用减值	26,183,235.97	13.80%	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1,647,598.48	6.14%	主要系处置长期资产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7,333,617.41	10.36%	395,491,850.40	12.13%	-1.77%	
应收账款	958,725,580.66	28.60%	770,900,242.40	23.64%	4.96%	受经营波动、经济效益下滑的影响，公司部分企业客户和地方政府资金周转放缓，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342,884,628.30	10.23%	433,778,184.56	13.30%	-3.07%	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控，优化生产管理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9,767,509.00	2.08%	65,556,053.36	2.01%	0.07%	主要系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313,267,708.87	9.35%	331,398,847.13	10.16%	-0.81%	
在建工程	77,976,969.79	2.33%	68,050,882.23	2.09%	0.24%	
短期借款	450,399,415.18	13.44%	649,700,000.00	19.92%	-6.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26,276,114.42	3.77%	37,360,201.29	1.15%	2.6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情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847,549.92	64,047,518.00	-69.0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定向增发	16,225.33	0	15,835.36	0	1,286.29	7.93%	415.65	存放银行	389.97
合计	--	16,225.33	0	15,835.36	0	1,286.29	7.93%	415.65	--	389.9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A.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85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经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7,421.65万元。截至2016年12月26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39,16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421.6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96.31万元，净额人民币16,225.33万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16）第6408号）审验确认。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5,835.36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收购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环境）32.50%股份的现金对价10,725.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四通环境借款691.7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3,518.65万元，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并实际使用90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389.97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16.92万元的差额26.95万元系利息收入12.53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代垫印花税13.52万元、代垫股票登记费0.90万元、支付0.006万手续费与0.03万利息支出所致。

B.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4,169,206.17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报备制度，随时接受独立财务顾问监管，公司授权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规定及时知会独立财务顾问，随时接受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监督。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四通环境	否	10,725	10,725		10,725	100.00%				不适用	否
四通环境大邑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否	1,287.09	1,287.09		1,287.09	100.00%	2016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否
四通环境南溪区江南镇、留宾乡、汪家镇、石鼓乡、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是	1,999.56	713.27		713.27	100.00%				不适用	否
偿还四通环境借款项目	否	2,210	2,210		2,210	100.00%				不适用	否
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 PPP 项目(板桥坊河流域)	是		1,286.29		900	69.9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221.65	16,221.65	0	15,835.3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6,221.65	16,221.65	0	15,835.3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四通环境业绩承诺期 2016 年-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累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6,841.89 万元，低于业绩承诺总额 7,000.00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97.74%，未达到承诺利润的主要原因如下：1、承诺期经济环境变化，四通环境污水处理收入及工程项目收入回款出现延迟，增加了坏账准备的计提。2、由于业务回款不及预期，增加了四通环境的资金使用成本。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止，四通环境大邑县污水处理厂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3,659.46 万元；四通环境南溪区江南镇、留宾乡、汪家镇、石鼓乡、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1,687.41 万元；偿还四通环境借款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2,813.4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 3,518.6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置换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6488 号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对四通环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详情请见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报告披露事项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问题及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青岛市海绵城市建设 PPP 试点区（李沧区）	四通环境南溪区江南镇、留宾乡、汪家镇、石鼓乡、裴石乡、	1,286.29	0	900	69.97%		0	不适用	否

项目(板桥黄沙镇污水处理厂流域) 理厂项目									
合计	--	1,286.29	0	90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鉴于宜宾市南溪区环保局已确认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不再需要公司投资建设，而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同时鉴于青岛海绵城市 PPP 项目尚需大量资本投入。公司拟取消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将原计划投资于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青岛海绵城市 PPP 项目，以提高公司经营效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本次拟变更用途的资金总额为 1299.24 万元（含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7.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为保证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控制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报告期内未新增投入。报告期后，新增投入 399.24 万元（含利息收入），投资进度已达 100%。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销售	60,000,000.00	475,869,041.48	310,705,329.95	310,982,407.63	50,248,669.83	44,882,234.99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污水处理运营	208,600,000.00	739,599,777.20	279,971,438.42	137,767,661.91	31,653,251.13	29,150,869.79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销售、污水处理运营	50,000,000.00	83,796,070.71	38,336,139.94	84,213,851.40	24,032,326.29	18,761,934.94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成都四通众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9月，注册资本6,000万元，持股比例100%，注册地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勤星路8号，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离心机及其配件，过滤与分离系统，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9年江苏华大实现营业收入31,098.24万元、净利润4,488.22万元。

2、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0月，注册资本20,860万元，持股65%，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33号，主要从事市政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开发及咨询、环保技术及产品的研发、销售等，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3,776.77万元、净利润2,915.09万元。

3、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注册资本2,000万元，持股100%，注册地址：泰安市高新区科技新城B18四单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环保产品技术研发、节能环保设备及材料生产、销售等，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8,421.39万元，净利润1,876.19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我国正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也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中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经济韧性好、潜力足、回旋余地大的基本特征没有变，经济持续增长的良好基础和条件没有变，经济结构调整优化的态势也没有变。但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叠加，加上贸易摩擦、全球经济疲软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虽总体平稳运行，但持续面临不确定性压力。

在经济稳定增长的同时，党和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要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强化污染防治，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核心发展观。2019年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习总书记重要讲话指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坚持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随着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境保护税法》等一系列环保相关法律、政策的出台以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全面启动，标志着我国生态环境建设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环境保护力度持续加强，将进一步推动环保行业发展。

另一方面，部分环保企业在PPP热潮中以信贷融资方式大规模扩张，在经济下行、政府财政紧缩的背景下，受去杠杆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政策影响，环保行业经历了较长时间的信用紧缩，部分环保企业出现流动性危机，导致环保工程项目进展缓慢，业务扩张受到限制。从2018年底，国有资本陆续进入环保企业，在缓解企业资金压力的同时也为环保企业注入新的发展动力。与此同时，以运营业务为主的轻资产发展模式逐渐受到行业青睐，环保业务模式开始转变。制约环保行业发展的融

资政策也逐渐松绑，2019年9月财政部明确城镇污水垃圾处理、供水纳入专项债可用于资本金范围。2020年初，已发行环保专项债占全部专项债比例远超去年同期，生态环保专项债总额增长，债务期限也同时变长，彰显了政府补短板的决心。融资政策的宽松信号将有效缓解环保行业近两年受信用紧缩影响而造成的流动性风险，进一步吸引资本进驻环保行业，推进项目进程，为环保行业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2020年3月3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到2025年，建立健全环境治理的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形成导向清晰、决策科学、执行有力、激励有效、多元参与、良性互动的环境治理体系。意见提出要健全价格收费机制，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明确中央和地方分工并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突出环保技术和环保装备的重要性，更从财政端和资金端为项目落地提供坚实保障。意味着，“十四五”期间，经济增长和环境保护再平衡的过程仍将持续，未来五年环保板块在基建补短板中的作用将越来越重要，环保行业有望迎来新一轮的发展契机。

2、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工作计划

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之年。公司将顺应国家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的趋势和要求，在企业核心价值观“厚德创新、品质保障”的引导下，以精益求精创造价值。为加强关键环保技术产品自主创新，推动符合市场需求的环保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加快提高环保产业技术装备水平而努力。立足生态环保、着眼科技创新，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贡献“中建力量”。

（1）深化融合创新，推动全面发展

公司将在现有融合基础上，稳步推动全面深化融合创新。在企业管理方面，继续学习优秀企业的先进管理经验，补充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加大管控力度，优化管理流程；在业务拓展方面，进一步加强与内外部单位的协同合作，健全完善对接渠道和协同机制，发挥公司创新研发、生产制造、技术服务等多方面优势，扩展内部市场，创造更多合作共赢的机会；在文化方面，以“厚德创新、品质保障”为基础，充分融合市场竞争理念，开创新的发展局面。

（2）优化业务结构，深入市场布局

在深耕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一是加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出台专门激励政策促使公司逐步打造成熟产品序列，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深入研究促进公司研-产-销的协同联动，充分发挥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优势，整合技术营销能力，助推增强公司营销能力；二是基于现有工业客户资源深挖需求，拓展工业领域新业务，探索创新商业模式，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率；三是以中建系统内部市场和中建系统建立的战略合作单位为契机，创新合作模式和策略，加快探索新的环保业务领域，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四是加强市场拓展力度，聚焦优质业务和项目，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3）完善研发体系，加强自主创新

基于现有的研发流程和研发技术平台构建布局，加强对需求收集、产品规划、技术预研、开发验证、产品上市等环节的评审管控，深化以预研攻关平台+产品平台+研发支撑服务平台为基础的研发创新体系，提升研发方向的准确度和产品创新的效率。集中资源、加大投入，引进契合工业领域业务发展需要的技术工艺、专业人才，提升工业领域技术能力，打造工业领域产品和技术序列，助力实现工业领域的业务发展。

（4）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

公司在充分利用好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的同时，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利用融资政策和资本市场平台获得长期稳定的低成本资金支持，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现金保障。对内，公司将继续优化财务结构，加强项目结算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切实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资金匹配业务发展。

（5）完善价值分配，发挥人才战略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人才，更离不开完善的价值分配体系。公司将不断精进以阿米巴核算体系经营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完善薪酬分配制度和职业晋升体系，构建科学合理的业绩考核和激励约束容错机制，建立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最大限度地发挥出人才潜力，形成人才队伍优势，努力培养核心的管理骨干、技术专家、销售精英，为公司业务升级和

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6) 夯实制造基础，升级制造能力

一是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按计划推进装备公司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和江苏华大高性能自动化离心机生产制造基地的建设工作；二是优化生产工艺和制造流程，提升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实现降本增效；三是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整合优化供应链，降低采购成本，提升产品利润。

(7) 完善公司治理，加强投关交流

公司将严格按照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逐步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和国有资产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流程与体系，健全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推进企业信息化管理。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树立良好的社会公众形象。

3、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2019年中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态势，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和金融供给侧改革已初见成效，“去杠杆”对经济的冲击高潮逐渐退去，“降成本、补短板”正成为宏观政策体系的新重点。2020年初中美双方签署了第一阶段经贸协议，贸易冲突转向缓和态势，中国经济稳步回升的预期逐渐显现。另一方面，全球经济遇冷，年初出现的新冠肺炎疫情为全球经济运行带来不确定风险，发达国家进口紧缩以及国际关系深刻变化进一步加深了外部扰动的不确定性，我国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宏观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若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环保行业前几年因信用扩张过快，在金融去杠杆和PPP清库存情况下，行业普遍面临流动性危机，影响了环保公司的项目承接和业务扩张。2019年以来，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等政策的出台和第二轮环保督察的启动，环保行业由高速发展转入高质量发展，进入转型升级的新阶段。2020年是“十三五”的收官之年，也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的提出，不仅明确了未来五年主要目标和责任主体，更从财政端和资金端为项目落地提供了坚实保障，环保板块在基建补短板中的作用将越来越重要。公司面临着能否把握政策机遇，顺应环保行业高质量发展方向，提供领先的产品和服务的风险。基于此，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全力打造技术研发及服务平台，不断创新和丰富产品线，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和应用服务。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论的提出，环保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市场竞争也日益加剧，促使环保市场结构加速调整，新兴业务模式加快形成，环保行业正逐步向高质量发展方向转变。与此同时，国资纷纷入主环保领域，资源整合初显端倪，更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竞争。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未来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装备制造优势，坚持“技术创新”策略，继续增加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调整，探索更符合资源化的先进技术方向，研究开发更丰富的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产品，做到产品多元化、质量极致化。同时公司将积极构建以客户为导向的解决方案体系，围绕客户需求提供多层次服务，有序扩大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4) 人才流失或短缺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以及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公司在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各个环节亟需大量专业的高素质人才加入，人才储备的不足以及现有岗位人才的流失都有能导致人才资源不能满足生产经营的需求，若公司不能维持人才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加入，则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将面临重大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培养和引进更高水平人才的力度，同时不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推动公司利益和员工

共享机制的形成，在最大程度内稳定并发展壮大公司的核心人才团队。

(5) 新产品推广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以超磁分离技术产品为市场和客户所熟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应用场景的增加，为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公司研发生产了多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竞争优势，但如果出现客户需求和接受程度不及预期、产品被竞争对手仿制等情况，则会对公司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方面建立健全研产销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与全周期管理。一方面调动分子公司积极性，充分发挥营销网络的市场拓展作用，有效整合资源，扩大新产品市场范围。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在业内的影响力。

(6)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业务涉及设备制造、组装集成、运输安装、工程施工、项目运营、售后服务等环节，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尽管公司配备有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事故预警、处理机制，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仍然不排除因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等其他因素，导致意外事故发生的可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安全保证体系，积极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重点加强安全机构与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安全培训和重点领域安全监督，深入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治理等，确保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有效运行，为公司业务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4月25日	其他	其他	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 http://rs.p5w.net （全景网）
2019年05月24日	其他	其他	2019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http://rs.p5w.net （全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676,072,3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42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832,518.7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4日。

上述权益分派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为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并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严格实施。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严格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明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为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75,857,53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3,792,876.9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3,792,876.90
可分配利润（元）	287,050,797.6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675,857,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792,876.9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675,857,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792,876.9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676,652,8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832,641.7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上述预案前，公司因实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76,072,346 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以总股本 676,072,346 股为基数（公司回购专户上不存在已回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429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3,832,518.70 元。
- 3、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375,274,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6,313,196.1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00,219,81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75,494,579 股。在实施上述预案前，公司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回购注销等事项，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76,851,230 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29037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6,313,033.29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966533 股，共计转增 300,219,77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77,071,005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 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33,792,876.90	156,333,517.63	21.62%	0.00	0.00%	33,792,876.90	21.62%
2018 年	33,832,518.70	137,357,026.79	24.63%	0.00	0.00%	33,832,518.70	24.63%
2017 年	86,313,033.29	92,411,313.88	93.40%	0.00	0.00%	86,313,033.29	93.4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自《股份转让协议》转让的标的股份登记过户至中建启明名下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中建启明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中建启明基于持有标的股份，而在前述期间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而新增的股份）。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中建启明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中建启明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9 年 01 月 04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满足上述锁定期的同时，本人解锁股份需待股份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能执行解锁。	2017 年 01 月 17 日	3 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胡登燕；李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者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不会在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或者单位任职。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遭受损失，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环能科技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环能科技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环能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环能科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诺	技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损失时，本人将向环能科技作出赔偿。”			
胡登燕; 李华	其他 承诺	"本人承诺为保证标的公司的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5 年应确保在标的公司继续任职，并尽力促使标的公司的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本人违反任职期限的承诺：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的；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除本人，或调整本人工作而导致本人离职的。”	2017 年 01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 中。
胡登燕; 李华	其他 承诺	"本人承诺，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间内，未经环能科技书面同意，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或为该等企业提供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技术、财务或支持等。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本人承诺自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离职后 2 年后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和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者组织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不以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 承诺	正常履行 中。
胡登燕; 李华	其他 承诺	"1、本人将努力促进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避免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无法及时偿还银行贷款情形的发生，避免债权人、质权人等行使相应权利，以保障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稳定性；2、若因本人原因造成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能按约定清偿银行贷款而引起债权人或质权人等行使相应权利，本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本人所持标的公司剩余 35% 股权予以置换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质押，或以本人其他资产为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质押提供反担保，确保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不被行使质押权；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大邑四通污水处理项目收费权已形成，待大邑四通正常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后，本人将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协商解除大邑四通 100% 股权质押担保事宜，解除股权质押担保后，该笔贷款仅以大邑四通污水处理项目未来收费权提供唯一质押担保；4、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及子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业务收入将优先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南溪支行贷款，争取提前归还贷款并解除南溪四通 100% 股权质押担保事宜。”	2016 年 07 月 22 日	长期 承诺	正常履行 中。
胡登燕; 李华	业绩 承诺 及补 偿安 排	"（一）利润承诺业绩承诺人承诺，四通环境在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700 万元、2,500 万元和 2,800 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界定。各方同意，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	2016 年 01 月 01 日	3 年	履行完毕。

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7,000 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

（二）实际净利润及资产减值的确定

- 1、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与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金额进行审计确认。
- 2、在利润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即 2018 年）四通环境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四通环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以确定交易标的的减值额。
- 3、四通环境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按以下原则计算：四通环境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利润承诺期内未经四通环境董事会批准，不得变更四通环境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4、各方同意，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系业绩承诺人在四通环境现有条件下经营所产生的净利润。如上市公司对四通环境有新增投入，该新增投入产生的利润由各方另外协商确定。

（三）补偿的实施

- 1、利润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计算业绩承诺人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和现金金额。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应当就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业绩承诺人须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所获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 （1）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作为补偿的，用于补偿部分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上市公司应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就股份的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方式为： $\text{应补偿股份数量} = (\text{承诺净利润} - \text{实际净利润}) \div \text{承诺净利润} \times \text{本次交易的总对价} \div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2）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人以现金补偿，业绩承诺人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汇入上市公司董事会指定的银行账户。应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方式为： $\text{应补偿现金金额} = (\text{应补偿股份数量} - \text{已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2、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进行减值测试后出具《减值测试报告》，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本次发行价格 + 已补偿现金金额），则业绩承诺人需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另行补偿，另行补偿股份数量 = $\text{期末减值额} /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text{已补偿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应以现金另行补偿，另行补偿现金金额 = $(\text{应补偿股份数量} - \text{已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text{本次发行价格} - \text{已补偿现金金额}$ 。
- 3、如业绩承诺人需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利润承诺及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则业绩承诺人之每一方按照如下比例承担：李华承担 59.25%。

	施耿明; 吴志明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期满后按以下方案执行: 满 36 个月后, 本人第一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50%; 满 48 个月后, 本人第二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25%; 满 60 个月后, 本人第三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25%。在满足上述锁定期的同时, 本人解锁股份需待股份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可执行解锁。	2015 年 12 月 03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施耿明; 吴志明; 吴忠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者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不会在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或者单位任职。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遭受损失, 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2015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施耿明; 吴志明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 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间内, 未经环能科技书面同意, 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 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 不得在其他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 或为该等企业提供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技术、财务或支持等。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本人承诺自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离职后 2 年后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和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者组织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 不在同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 不以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	2015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施耿明; 吴志明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为保证标的公司的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6 年应确保在标的公司继续任职, 并尽力促使标的公司的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存在以下情形的, 不视为本人违反任职期限的承诺: 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的; 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除本人, 或调整本人工作而导致本人离职的。"	2015 年 12 月 03 日	6 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倪明君	股份减持承诺	倪明君承诺: 其所持环能德美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2018 年 02 月 16 日	2 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

					行完毕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仅环能德美投资一家，其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作为环能德美控股股东，未来持续看好环能德美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且稳定的持有环能德美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本公司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环能德美的部分股份：（1）减持条件 ①不违反本公司在环能德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②减持不会影响本公司对环能德美的控股权。（2）减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环能德美股票。（3）减持数量 ①在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1 年内，本公司减持环能德美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全部股票数量的 10%；②在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环能德美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全部股票数量的 20%。（4）转让价格及期限本公司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环能德美并公告，转让价格不低于环能德美股票的发行价（若环能德美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5）未履行承诺的责任和后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承诺的，本公司就环能德美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环能德美（若本公司转让价格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将转让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价交付环能德美），本公司持有的剩余环能德美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18年02月16日	2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回购方案如下：（1）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作出相关判决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作出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做出决议时，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2）公司回购全部新股的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公司股票市场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做出相关判决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p>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的范围，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所占比例不低于 20%。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是指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达到以下情形之一：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⑤交易产生的利润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6）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与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分别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如有）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在召开审议分红的股东大会上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在制定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

	<p>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并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过程中，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充分讨论，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在审议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分别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如有）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论证修改的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修改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调整原因。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①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②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③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④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和实施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为保证能够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条款，将要求全资子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分红条款，同时还将提议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事项，以确保子公司在当年度实现盈利，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时，进行足额的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子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p>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方面 的承 诺	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公司承诺不以环能德美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德美其他股东的权益。实际控制人倪明亮的承诺如下：1、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人控制环能德美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人承诺不以环能德美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德美其他股东的权益。本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出具了不占用本公司资金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本公司资金。2、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除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环能德美及其控股、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	其他 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倪明亮承诺：如因国家有关部门或员工要求需要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环能德美投资和倪明亮愿意对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因补缴或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 承诺	正常履行 中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崔燮钧;杭世珺;李世富;李曦;倪明君;倪明亮;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宋晓琴;汤志钢;唐益军;王世	其他 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发行人环能德美承诺：对于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本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承诺出具方及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4）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2、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承诺：对于本公司在环能德美招股意向书中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德美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 承诺	正常履行 中

汶;周勉	<p>的,向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德美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公司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德美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德美所有,如因此给环能德美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德美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德美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自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①不得转让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份;②不得行使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份的表决权;③冻结在环能德美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④冻结实际控制人在环能德美领取的全部收入,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董事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王世汶、杭世珺、宋晓琴、监事汤志钢、崔燮钧、李曦及除兼任董事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唐益军承诺:本人作为环能德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人在环能德美招股意向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德美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德美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人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德美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人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德美所有;如因此给环能德美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德美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德美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本人在环能德美上市至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判决期间本人从环能德美领取的全部薪酬为限。(4)自本人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在环能德美领取薪酬(或津贴),不得转让本人所持环能德美股份(如有),并冻结本人在环能德美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如有),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崔燮钧; 杭世珺; 李世富; 李曦;倪 明君;倪 明亮;四 川环能 德美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其他 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 承诺	正常履行 中

	司;宋晓琴;汤志钢;唐益军;王世汶;周勉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崔燮钧;杭世珺;李世富;李曦;倪明君;倪明亮;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宋晓琴;汤志钢;唐益军;王世汶;周勉	其他承诺	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7年05月26日	2020-05-25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情况，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将中建集团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划分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该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对2019年度净利润影响较小。

3、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子公司成都四通众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完成清算注销，于2019年12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汪文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请的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鉴于其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公司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1月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周生巧、达晓玲、周广友等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138,636股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月25日办理完成。

2、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534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5月24日办理完成。

3、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1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6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562.18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截止2019年6月13日，上述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已办理完成。

4、2019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77元/股调整为3.72元/股；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64元/股调整为2.5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黄江等6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14,808股限制性股票。截止2020年3月23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注：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于 2020 年 1 月取得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向中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不超过 3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实际发生。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19 年将与中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总金额不超过 3.2 亿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合同签订金额）为 2.91 亿元。详情请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2020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9 年度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2019年04 月15日	8,800	2019年10 月21日	8,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保证期限为两年，即自 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 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两年，每一具 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 期间单独计算。	否	否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2019年04 月15日	3,000	2019年09 月26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2019年04 月15日	2,500	2019年05 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三年，起算日按照合同 约定方式确定	否	否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8 月24日	14,000	2018年10 月30日	670.9	连带责任 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 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 布提前到期的，则保证 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 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8 月24日	14,000	2018年12 月18日	616.12	连带责任 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 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 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 布提前到期的，则保证	否	否

						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8月24日	14,000	2019年01月21日	2,046.03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8月24日	14,000	2019年06月27日	472.56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8月24日	14,000	2019年09月05日	726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6,244.5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7,531.6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6,244.5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7,531.6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								0

债务担保余额 (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创立以来始终以提供优质的水环境服务，改善水环境为己任，积极为祖国的生态文明作出贡献。在追求企业效益同时注重保护股东、债权人、职工的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1) 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并通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式，加强对股东权益的保护。公司通过公司网站、电话、电子信箱、传真、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使投资者更加充分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2019年，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429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832,518.70元，在报告期内举办网上业绩说明会2次，深交所互动易回复率100%，信息披露评级为最高级A。

(2) 保证客户服务质量

公司着力于提高服务质量，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创新丰富供给侧技术产品序列和优化发展工艺技术路径，加强解决方案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以优质的产品、可靠的技术和有效的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要。公司具有较高的研发能力，客户的需要引导着公司的产品方向，公司遵循在自主开发的基础上广泛开放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共220项，其中发明专利61项；注册商标83项，主编了4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同时公司获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四川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培育企业及“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二等奖”、“2019年中建集团科学技术成果二等奖”等奖励荣誉。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3) 与员工共享经营成果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用工管理制度体系，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尊重知识、尊重个性，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在薪酬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要求，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员工提供事业发展的机会以及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按时足额缴纳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认真执行员工法定假期，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工作环境。在员工培养上全年组织各类培训活动42场，参与数量1193人次，让员工“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企业文化中汲取智慧、获得力量，为企业发展注入新源动力。

(4) 环境与社会权益保护

作为水环境治理企业，公司认真履行环境治理的社会责任，始终关注社会发展，在能力范围内积极回报社会。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在运营水处理项目总数72个，其中2019年新增项目10个，运营项目设计处理总规模104万吨/天，2019年全年处理水量约2.5亿吨，同比增加12.8%。公司大力倡导和鼓励员工共同参与公益事业，从企业、家庭和个人多维度践行社会责任，共筑美丽中国梦。报告期，公司继续与四川省科技扶贫基金会合作，在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开展环能科技爱心助养“困境学生”项目，通过实地走访受助人家庭、赠送节日礼物、捐赠学习用品等方式，从身体和心灵上关怀困境儿童，积极引导其健康成长。公司向阿拉善生态基金会等公益组织捐款，支持环保公益事业。

(5) 合作伙伴责任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互利、平等”的原则，与债权人、供应商、同业竞争者和其他社会团体保持着稳固、健康的合作伙伴关系。凭借良好的资产状况和信誉记录，公司获得了多家金融机构的认可，并与其建立了长期“共赢”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公司不断巩固和深化与供应商、同业竞争者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通过主动、高层次、全方位的互访沟通，经验共享等举措，进一步深化与供应商、同业竞争者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诚实互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公司积极承担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着眼于改善贫困地区儿童生活与受教育条件，引导孩子们身心的健康成长。由公司党支部、工会、环能商学院等部门统一协调，调动公司资源，充分动员广大员工参与，倡导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帮助贫困地区儿童接受良好教育。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9年，公司继续与四川省科技扶贫基金会合作，在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开展中建环能爱心助养“困境学生”项目，为30位德阳中江县瓦店乡的困境学童提供资金帮扶。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8.7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3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帮扶质量，经爱心企业、基金会与地方政府共同商议，决定在2020年继续执行本项目，计划为30余名困境学童提供资金、物资帮扶。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自愿披露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多扶河水污水处理厂）	COD(CR),TP, TN,NH3-N	连续	1	多扶河	COD(CR)≦50mg/l;TP≦0.5mg/l;TN≦15mg/l;NH3-N≦5mg/l	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CR):37.56T;TP:0.316T;TN:10.20T;NH3-N:0.461T	COD(CR):182.5T;TP:1.825T;TN:54.75T;NH3-N:18.25T	无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九龙食品园区污水处理厂）	COD(CR)、TP、TN、NH3-N	连续	1	九龙溪	COD(CR)≦50mg/l;TP≦0.5mg/l;TN≦15mg/l;NH3-N≦5mg/l	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CR):36.514T;TP:0.452T;TN:19.914T;NH3-N:2.629T	COD(CR):182.5T;TP:1.825T;TN:54.75T;NH3-N:18.25T	无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COD(CR)、TP、TN、NH3-N	连续	1（下属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与九龙食品园区污水处理厂共用同一排污	九龙溪	COD(CR)≦50mg/l;TP≦0.5mg/l;TN≦15mg/l;NH3-N≦5mg/l	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CR):136.193T;TP:2.891T;TN:71.63T;NH3-N:17.689T	COD(CR):365T;TP:3.65T;TN:109.5T;NH3-N:36.5T	无

			口)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罗龙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	COD(CR)、TP、TN、NH3-N	连续	1	山水桥溪	COD(CR) ≤ 50mg/l; TP ≤ 0.5mg/l; TN ≤ 15mg/l; NH3-N ≤ 5mg/l	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CR):24.2T; TP:0.137T; TN:4.941T; NH3-N:0.4948T	COD(CR):182.5T; TP:1.825T; TN:54.75T; NH3-N:18.25T	无

(1)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以上排污单位根据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内容,均完全落实且各项处理设施已正常使用,处理效果良好。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上述公司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述公司均完成了项目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并已在当地环境保护局备案。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均已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切实做好对自身管辖污染源的在线监测工作。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6)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0月16日,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先生与中建启明签署了《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倪明亮关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建启明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19年1月4日,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登记过户完成。中建启明持有公司股份182,809,1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4%,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2,348,8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4%,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详情请见2019年1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2019年1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经公司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朱子君、倪明亮、文世平、刘延峰、赵岩、李金惠、闫华红、许昭怡、杜坤伦;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为马合生、罗勇、李曦,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为文世平、佟庆远、叶鹏、杨巍、唐益军、肖左才、董莉萍、王哲晓、吕志国。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李华、胡登燕等人持有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580,489股。截止2019年6月4日,上述业绩注销应补偿股份业务办理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

司名称由“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变更英文名称及证券简称。截止2019年11月7日，上述名称变更事项办理完成。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2019年9月1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发布2019年第19号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被移出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2、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3、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从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减资退出的议案》，同意以不低于2360万元的价格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减资退出，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4、报告期内，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成都四通众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124,630	6.81%				-8,764,361	-8,764,361	37,360,269	5.53%
3、其他内资持股	46,124,630	6.81%				-8,764,361	-8,764,361	37,360,269	5.5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124,630	6.81%				-8,764,361	-8,764,361	37,360,269	5.5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30,946,375	93.19%				7,765,702	7,765,702	638,712,077	94.47%
1、人民币普通股	630,946,375	93.19%				7,765,702	7,765,702	638,712,077	94.47%
三、股份总数	677,071,005	100.00%				-998,659	-998,659	676,072,34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1月1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高管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致使有限售条件股份数减少137,90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37,904股，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

(2) 2019年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周生巧、达晓玲、周广友等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138,636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月25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677,071,005股减少至676,932,369股。

(3) 2019年5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同意为6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1,598,124股办理解限手续，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530,749股。上述事项致使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530,749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530,749股，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

(4) 2019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534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676,932,369股减少至676,652,835股。

(5) 2019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四通环境因业绩承诺期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业绩金额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李华、胡登燕等人持有的应补偿业绩承诺补偿股票580,489股，上述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致使公司总股本由676,652,835股减少至676,072,346股。

(6) 2019年6月11日，公司披露《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4,023,700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264,064股。该事项致使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264,06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264,064股，总股本保持不变。

(7) 2019年12月11日，公司披露《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为施耿明、吴志明办理了首发后限售股解限手续，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832,984股,占总股本的0.57%;实际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数量为3,832,984股,占总股本的0.57%。上述解除限售股份已于2019年12月13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11月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周生巧、达晓玲、周广友等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138,636股限制性股票。

(2) 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534股限制性股票。

(3)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1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6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562.18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4) 2019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因四通环境业绩承诺期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业绩金额,未完成业绩承诺,同意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李华、胡登燕等人持有的应补偿业绩承诺补偿股票580,489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1月25日,公司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原激励对象周生巧、达晓玲、周广友等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138,636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成。

(2) 2019年5月15日,公司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6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1,598,124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办理完成。

(3) 2019年5月24日,公司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原激励对象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534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成。

(4) 2019年6月4日,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李华、胡登燕等人持有的应补偿业绩承诺股份580,489股办理完成。

(5) 2019年6月13日,公司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4,023,700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办理完成。

(6) 2019年12月11日,公司为施耿明、吴志明持有的共计3,832,984股首发后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完成,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12月13日上市流通。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限制性股票及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引起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倪明君	12,915,726	4,305,241	4,305,242	12,915,725	高管锁定股	原董事倪明君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离任，原定任期至 2020 年 1 月，在原定任期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吴志明	3,845,699	0	1,922,849	1,922,850	并购重组	吴志明所持首发后限售股的 25% 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上市流通，吴志明所持剩余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限售期满。
施耿明	3,820,271	0	1,910,135	1,910,136	并购重组	施耿明所持首发后限售股的 25% 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上市流通，施耿明所持剩余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限售期满。
李华	7,467,058	0	343,940	7,123,118	并购重组	李华所持首发后限售股将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解锁。因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 343,940 股。
胡登燕	5,136,391	0	236,549	4,899,842	并购重组	胡登燕所持首发后限售股将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解锁。因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 236,549 股。
文世平	373,256	746,512	1	1,119,767	高管锁定股	文世平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除限售。
唐益军	309,268	618,538	0	927,806	高管锁定股	唐益军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除限售。
黄江	285,876	107,164	124,921	268,119	高管锁定股	原高管黄江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离任，原定任期至 2020 年 1 月，在原定任期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罗勇	165,299	0	13,500	151,799	高管锁定股	罗勇为公司监事，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除限售。
王哲晓	53,321	106,645	0	159,966	高管锁定股	王哲晓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除限售
吕志国	53,321	106,645	0	159,966	高管锁定股	吕志国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除限售
董莉萍	37,325	74,651	0	111,976	高管锁定股	董莉萍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

						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肖左才	0	67,374	0	67,374	高管锁定股	肖左才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文世平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8,420,656	0	4,396,954	4,023,7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在公司及激励对象满足相关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分三期解除限售。报告期，公司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 373,254 股限制性股票。
肖左才等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3,241,163	0	1,643,040	1,598,123	股权激励限售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及激励对象满足相关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分两期解除限售。报告期，公司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 44,916 股限制性股票。
合计	46,124,630	6,132,770	14,897,131	37,360,26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周生巧、达晓玲、周广友等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138,636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月25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677,071,005股减少至676,932,369股。

(2) 2019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534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676,932,369股减少至676,652,835股。

(3) 2019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四通环境因业绩承诺期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业绩金额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李华、胡登燕等人持有的应补偿业绩承诺补偿股票580,489股，上述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致使公司总股本由676,652,835股减少至676,072,34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04%	182,809,171	182,809,171		182,809,171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6%	92,348,832	-182,809,171		92,348,832	质押	33,853,550
							冻结	23,356,492
倪明君	境内自然人	2.55%	17,220,967		12,915,725	4,305,242		
广东宝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16,202,458			16,202,458		
任兴林	境内自然人	1.74%	11,730,905			11,730,905		
周勉	境内自然人	1.74%	11,730,903			11,730,903		
汤志钢	境内自然人	1.53%	10,330,038	-688,800		10,330,038		
鹰潭逻辑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0,063,784	5,036,797		10,063,784		
冀延松	境内自然人	1.40%	9,462,233			9,462,233		
李喻萍	境内自然人	1.16%	7,820,602			7,820,60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明亮、倪博攀分别持有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87.24%、12.76%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倪博攀为倪明亮之子，任兴林为倪明君的配偶，倪明亮为倪明君的胞弟。公司未知除了上述以外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2,809,171	人民币普通股	182,809,171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92,348,832	人民币普通股	92,348,832
广东宝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02,458	人民币普通股	16,202,458
任兴林	11,730,905	人民币普通股	11,730,905
周勉	11,730,903	人民币普通股	11,730,903
汤志钢	10,330,038	人民币普通股	10,330,038
鹰潭逻辑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63,784	人民币普通股	10,063,784
冀延松	9,462,233	人民币普通股	9,462,233
李喻萍	7,820,602	人民币普通股	7,820,602
马良	7,565,931	人民币普通股	7,565,93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明亮、倪博攀分别持有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87.24%、12.76% 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倪博攀为倪明亮之子,任兴林为倪明君的配偶,倪明亮为倪明君的胞弟。公司未知除了上述以外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朱子君	2018 年 09 月 17 日	91110000MA01ENE49Y	企业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 年 01 月 0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2019-001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1 月 07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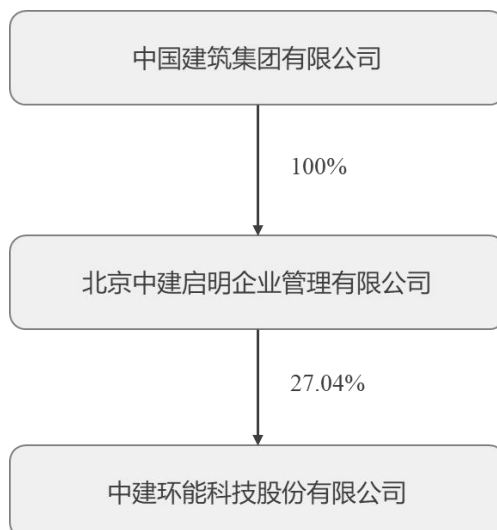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周乃翔	1983 年 03 月 24 日	91110000100001035K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承担国内外土木和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安装、咨询；房地产经营；装饰工程；雕塑壁画业务；承担国家对外经济援助项目；承包境内的外资工程，在海外举办非贸易性企业，利用外方资源、资金和技术在境内开展劳务合作，国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业务；建筑材料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械的生产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物业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中国建筑（601668.SH）56.29%的股权；持有西部建设（002302.SZ）32.53%的股权；持有中国海外发展（0688.HK）55.99%的股权；持有中国建筑国际（3311.HK）64.66%的股权；持有中国海外宏洋（00081.HK）38.32%的股权；持有中海物业（02669.HK）61.18%的股权；持有中国建筑兴业（00830.HK）47.89%的股权。（数据截止 2020 年 4 月 10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 年 01 月 0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2019-001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倪明亮	2010 年 10 月 15 日	3374.32 万	项目投资及投资咨询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唐益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9年01月28日	2022年01月27日	2,061,794	0	510,000	0	1,551,794
黄江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6年02月29日	2019年01月28日	499,685	0	40,000	0	459,685
合计	--	--	--	--	--	--	2,561,479	0	550,000	0	2,011,47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倪明亮	副董事长	任免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届满离任。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倪明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倪明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唐益军	副总经理	任免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任期届满离任。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唐益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黄江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肖左才	副总经理	任免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总监任期届满离任。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肖左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罗勇	监事	任免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届满离任。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罗勇先生为监事。
刘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张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刘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甘洪兵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1月28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朱子君，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建国际建设公司总经理助理、总裁助理、管理者代表，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策划与管理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中海集团常务董事，中建西部建设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倪明亮，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程力学系硕士，目前为四川大学特聘兼职教授、四川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四川联合环保装备产业技术研究院理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常务理事、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理事。倪明亮先生1990年至1995年在成都橡树林能源研究所工作，1995年至2018年任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至2010年任公司前身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2013年至2019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至今为公司副董事长。

文世平，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1987年7月至1993年7月，曾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分行、深圳南油集团公司、招商银行总行工作，1993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外合资深圳柯布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5年6月任四川大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四川大一水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成都元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四川瑞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延峰，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出生，大学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采暖通风与空调专业，在职教育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建筑与土木专业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建电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建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赵岩，男，汉族，中共党员，1980年出生，哈尔滨工程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毕业，在职教育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政府副市长，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宁夏分公司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中建中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等职务。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金惠，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9月出生，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博士毕业，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巴塞尔公约亚太区域中心执行主任；斯德哥尔摩公约亚太地区能力建设与技术转让中心执行主任；《Waste Management》编委；《环境污染与防治》编委；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循环经济分会主任；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城市矿产”创新发展联盟专家委员会主任；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环境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闫华红，女，汉族，民盟成员，1968年出生，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毕业，曾任《财务研究》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理财系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评估专家，曲美家居、新兴铸管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为公司独立董事。

许昭怡，女，汉族，1971年出生，南京大学环境学院博士毕业，现任南京大学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环境学院院长助理。曾任香港大学土木工程系合作研究员。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奖、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南京大学优秀青年骨干教师等荣誉或称号。2019年1月至今为公司独立董事。

杜坤伦，1969年4月出生，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研究员。先后在四川省商业厅从事全省商业内审工作；在四川省就业服务管理局从事全省就业经费与失业保险资金管理；在成都托管经营有限公司从事资本运营工作；在中国证监会成都稽查局、四川证监局从事证券执法和上市公司、中介机构监管工作，曾任中国证监会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财贸经济研究所硕士生导师，兼任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为

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马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出生，年毕业于南京建筑工程学院建工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建二局副总经理兼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职务。2019年1月至今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罗勇，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至2007年在四川矿山机器集团历任车间工人、团委宣传干事、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至2009年任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1年任公司前身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副总经理，2011-2013年在公司担任营销中心副主任。2017年1月起至2019年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同时负责公司党群及商学院工作。

李曦，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9年2月在台达电子工作，先后担任VQA课长、SCM部门策略统购主管，2009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四川亚连科技采购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计划发展部统计与综合管理专员、项目管理部经理助理、信息技术中心经理，自2014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兼职工监事。

3、董事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佟庆远，男，中共党员，1979年出生，清华大学博士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清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所长、所长、副总工程师、副院长，清控人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院长，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州华控清源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控宜境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环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叶鹏，男，汉族，中共党员，1976年出生，年毕业于沈阳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本科毕业，在职教育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注册一级建造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建六局市场营销与项目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建国际五孟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副指挥长，中建国际郑巩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指挥长，阳五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建筑国际集团山西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成都中建发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巍，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曾任中建二局总承包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建二局四公司总会计师、中建二局审计部副总经理、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资金部总经理。现兼任庆阳中建陇海海绵城市建设管理运营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唐益军，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MBA。1993年至1995年在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从事科研工作，1995年至2000年任四川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信息主管，2000年至2003年任四川启明星银海科技公司企业管理咨询事业部总经理，2003年至2010年任四川启明星铝业公司信息中心主任，2010年至2011年2月任四川维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9年1月期间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莉萍，女，中共党员，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工商研究专业研究生。1996年至2007年任辽宁欣泰集团行政副总；2007年至2009年任山东青岛云路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辽宁欣泰集团管理副总；2011年至2013年任管理咨询兼四川晟茂集团人力资源中心总监；2013年至2014年任华侨凤凰集团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至2016年2月，任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自2016年2月29日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肖左才，男，中共党员，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1987年8月至2014年10月在5719工厂从事操作、会计、财务经理、总会计师、副厂长并兼任成都航利科技集团执行董事、总经理等管理工作，2014年11月至2016年12月在5701工厂担任总会计师职务，2017年1月至2017年3月在成都航利科技集团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4月至7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哲晓，男，中共党员，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环境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至2011年任北京金城智业编辑部副经理、运营部经理，2012年至2014年任中持环保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加入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6年2月29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吕志国，男，中共党员，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硕士，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在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工程管理工作，2006年至2013年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动力与水资源工程技术所给排水工程室任副主任，2013年至2015年2月在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自2016年2月29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子君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马合生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刘延峰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倪明亮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子君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是
朱子君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否
朱子君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朱子君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朱子君	中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子君	中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岩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是
刘延峰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是
刘延峰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刘延峰	中建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叶鹏	成都中建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巍	庆阳中建陇海海绵城市建设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马合生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是
马合生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倪明亮	成都安泰康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倪明亮	成都心安和顺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刘丹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丹	西南交通大学	教授			是
闫华红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闫华红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坤伦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坤伦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坤伦	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坤伦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倪明亮	北京同衡思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哲晓	北京同衡思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的薪酬标准与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确定依据和实际支付情况：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津贴是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工作的唯一报酬，按年发放；不在公司任职且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职工监事的薪酬按其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其余公司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和年度绩效薪酬构成：

（1）基本年薪根据公司所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2）年度绩效薪酬是指根据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个人分管业务年度考核结果，以基本年薪为参考基数计核；年度绩效薪酬按年度发放。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负责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子君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0	是
倪明亮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38.16	否
刘延峰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赵岩	董事	男	40	现任	0	是

文世平	董事、总经理	男	58	现任	308.56	否
李金惠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32	否
闫华红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6.32	否
许昭怡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6.32	否
杜坤伦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6.32	否
马合生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0	是
罗勇	监事	男	56	现任	79.99	否
李曦	职工监事	女	39	现任	22.75	否
佟庆远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90.38	否
叶鹏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79.17	否
杨巍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95.91	否
董莉萍	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182.17	否
肖左才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81.77	否
唐益军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54.78	否
吕志国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70.81	否
王哲晓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203.30	否
黄江	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1.55	否
甘洪兵	监事	男	38	离任	2.05	否
倪明君	董事	女	58	离任	3.18	否
张勇	独立董事	男	64	离任	6.32	否
刘丹	独立董事	男	62	离任	6.32	否
刘阳	独立董事	女	48	离任	6.32	否
合计	--	--	--	--	1958.7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文世平	董事、总经理				4.38	1,493,025	746,512	0	0	746,513
唐益军	副总经理				4.38	1,237,077	618,538	0	0	618,539
董莉萍	副总经理				4.38	149,302	74,651	0	0	74,651

黄江	原副总经理	4.38	213,290	106,645	0	0	106,645
吕志国	副总经理	4.38	213,290	106,645	0	0	106,645
王哲晓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4.38	213,290	106,645	0	0	106,645
肖左才	副总经理	4.38	269,498	134,749	0	0	134,749
合计	--	0	0	--	--	3,788,772	1,894,385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3.77 元/股调整为 3.72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2.64 元/股调整为 2.59 元/股。

2、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13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60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 562.18 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上述解除限售股份已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13 日上市流通，文世平、唐益军、董莉萍、吕志国、王哲晓、黄江、肖左才部分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3、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黄江等 6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 214,808 股限制性股票。截止 2020 年 3 月 23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黄江实际未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28
销售人员	245
技术人员	342
财务人员	76
行政人员	143
合计	1,5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硕士	63
本科	378
大专	297
中专及以下	788
合计	1,53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完善公司分配体系，建立稳定的劳资关系，实施“岗位靠竞争，报酬靠贡献”的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对员工的岗位责任、劳动绩效、劳动态度、劳动技能等因素综合评价，确定员工报酬，不同类别岗位的薪酬结构不同，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销售提成、奖励等部分组成。员工工资实行以岗（岗位职务）定级，以绩（绩效，包括能力、态度、业绩的考核结果）定等的薪等管理。

3、培训计划

人才资本的增值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素质及能力的培养，环能商学院每年结合企业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岗位要求、个人职业发展路径，会同各业务部门分析、研究培训需求，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实现员工理论知识与工作实践技能的同步提升。报告期内，环能商学院2019学员班和精英班正式开学，第四批学员已经开始通过商学院网络平台进行学习。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陆续组织新学员加入环能商学院，利用商学院学习平台作用为公司发展培养和输送各类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08,862.4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676,656.6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事项采取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董事全体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集、召开，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通过修订薪酬管理制度等形式，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选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举行年报业绩说明会，回答投资者咨询，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76%	2019 年 05 月 07 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2019-036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6%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19-00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85%	2019 年 09 月 25 日	2019 年 09 月 25 日	2019-058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金惠	7	4	3	0	0	否	1
闫华红	7	4	3	0	0	否	2
许昭怡	7	4	3	0	0	否	1
杜坤伦	7	4	3	0	0	否	2
刘丹	1	1	0	0	0	否	0
张勇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9年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审议了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计提资产减值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高管选聘出具了审核意见。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以务实的作风和严谨的态度，发挥各自优势，客观公正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科学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通过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加强高管考核等方式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着力培养、大胆启用青年人才和骨干员工，优化领导干部年龄结构、激发创造力；针对关键岗位引进高素质、强能力人才，补齐短板，合理化人才结构，为企业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对已公布/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更正重大错误；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公司随意变更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导致相关财务信息严重失真； (5)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在合理期限内进行整改； (6)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7)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察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3)公司凭证、账簿、报表等会计资料管理部分环节存在漏洞，相关资料存在丢失、毁损或被未授权人员接触的风险；(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完整的目标；	1、重大缺陷：(1) 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2) 公司重要的内控制度、流程未得到有效遵守和执行；(3) 公司高级技术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造成重大社会影响；(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6) 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造成严重的社会影响，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处罚；(7)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得到整改。 2、重要缺陷：(1) 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 公司关键岗位人员、重要技术人员流失严重；(3) 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中存在较大缺陷；(4) 已

	<p>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进行整改。</p> <p>3、一般缺陷：(1) 公司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存在一般缺陷，部分机构设计不合理，职能重叠，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2) 员工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3) 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环保管理存在一定的隐患；(4) 公司质量管理存在一般缺陷，出现个别质量问题引起个别客户退货，造成资源浪费；</p>
定量标准	<p>涉及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会计差错金额，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1%的为重大缺陷；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0.5%且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1%的为重要缺陷；当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差错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0.5%的为一般缺陷。涉及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会计差错金额，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以上的为重大缺陷；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1%且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的为重要缺陷；当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差错金额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1%的为一般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对公司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并以公告的形式对外披露的为重大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 250 万元且小于 5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为重要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25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中建环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 汪文锋

审计报告正文

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059号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环能）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环能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环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事项描述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水处理成套设备、离心机设备销售，提供水处理运营、市政污水投资运营服务以及少量的市政工程建设服务。 本年累计确认收入123,177.89万元。其中，水处理成套设备本年确认收入47,779.6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8.79%；离心机设备销售本年确认收入30,051.7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4.40%；运营服务确认收入33,367.3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7.09%；市政污水运营确认收入6,574.0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34%。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第十二节、五.39”；“第十	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对于营业收入确认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管理层访谈并按不同业务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中建环能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区别各业务板块的行业特点以及中建环能的实际情况，按

<p>二节、七.61”。</p> <p>由于营业收入作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不同业务板块对收入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p> <p>5、按不同业务板块，我们还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水处理成套设备及离心机设备销售业务：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销售合同及相关单据，包括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验收或调试报告、销售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p> <p>（2）水处理运营、市政污水投资运营服务：对本年确认的服务收入选取样本，检查服务收入确认的服务合同及相关单据，包括水量确认单或结算单、结算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确认服务内容是否真实提供并得到客户确认；</p> <p>（3）市政工程建设服务：对本年确认的劳务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工程收入确认的施工合同及相关单据，包括产值进度报告、发票、银行收款记录等，确认服务内容是否真实提供并得到客户确认；对于重大市政工程项目，我们实施现场观察及走访；</p> <p>（4）抽样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营业收入的情况。</p>
---	---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层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8,718.20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12,845.65万元。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第十二节、五.10”；“第十二节、七.5”；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占合并层面资产总额的29%，如不能按期收回或着无法收回，发生的坏账会对财务报表产生较大影响，同时，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评估过程较为复杂，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估设计是否恰当并测试该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3、获取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复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p> <p>4、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回函、期后收款、通过查询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了解客户性质、经营是否正常等信息。</p> <p>5、取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是否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已制定的坏账政策一贯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三）商誉减值准备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次并购形成商誉合计14,988.26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0.00元。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管理层确定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且上述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第十二节、七.28”。	1、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6、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7、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

4、其他信息

中建环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建环能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环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环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环能持续经营能力产

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环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建环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振（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文锋

中国·上海 2020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333,617.41	395,491,850.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38,909.32	102,977,250.57
应收账款	958,725,580.66	770,900,242.40

应收款项融资	103,558,408.76	
预付款项	29,457,083.95	63,357,894.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109,465.52	38,355,877.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2,884,628.30	433,778,184.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56,273.60	12,079,744.88
其他流动资产	15,300,910.05	10,752,911.13
流动资产合计	1,841,064,877.57	1,827,693,95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2,401,215.61	184,780,197.76
长期股权投资	69,767,509.00	65,556,053.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267,708.87	331,398,847.13
在建工程	77,976,969.79	68,050,88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1,397,467.59	535,489,077.19
开发支出		
商誉	149,882,586.30	149,882,586.30

长期待摊费用	62,181,657.51	29,500,12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87,500.03	31,872,73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1,386.59	10,904,027.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1,184,001.29	1,433,834,532.41
资产总计	3,352,248,878.86	3,261,528,48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399,415.18	649,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200,000.00	76,691,008.75
应付账款	465,562,000.60	332,717,072.80
预收款项	122,139,857.27	151,045,851.4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445,163.55	70,510,394.27
应交税费	42,304,941.58	55,913,422.49
其他应付款	34,087,313.74	57,706,90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65,831.09	22,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2,784.20	
流动负债合计	1,260,127,307.21	1,417,184,657.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6,276,114.42	37,360,201.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861,271.56	30,486,174.75
递延收益	44,867,776.00	42,443,77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45,162.16	31,426,464.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6,974.15	612,767.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997,298.29	142,329,387.80
负债合计	1,493,124,605.50	1,559,514,04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5,857,538.00	676,932,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6,774,025.13	488,223,103.75
减：库存股	18,235,519.27	39,794,74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631,192.23	14,059,764.67
盈余公积	57,523,019.55	47,637,266.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3,302,945.22	370,687,699.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1,853,200.86	1,557,745,461.74
少数股东权益	157,271,072.50	144,268,980.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9,124,273.36	1,702,014,44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2,248,878.86	3,261,528,488.20

法定代表人：朱子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209,792.50	155,940,52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39,909.32	76,419,735.27
应收账款	552,142,036.88	429,107,589.45
应收款项融资	38,486,063.52	
预付款项	251,568,948.41	72,791,353.53
其他应收款	358,975,853.62	441,329,274.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7,120,932.75	146,627,86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5,631.07
流动资产合计	1,594,243,537.00	1,324,091,973.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972,181.36	
长期股权投资	917,551,339.87	902,344,27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884,243.17	122,207,488.00
在建工程	691,629.86	755,66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975,561.71	8,780,67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863,115.34	19,685,16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59,627.46	9,850,89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0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6,697,698.77	1,090,108,182.10
资产总计	2,760,941,235.77	2,414,200,15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399,415.18	469,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300,000.00	77,191,008.75
应付账款	205,419,131.26	120,375,462.84
预收款项	120,777,075.47	84,928,584.9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1,356,099.02	22,071,567.21
应交税费	15,634,208.91	21,186,560.74
其他应付款	435,834,929.84	196,533,034.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2,720,859.68	991,986,21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72,000.00	6,182,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872,000.00	6,182,300.00
负债合计	1,259,592,859.68	998,168,519.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5,857,538.00	676,932,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1,080,942.14	492,563,424.65
减：库存股	18,235,519.27	39,794,74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071,598.02	6,781,782.95
盈余公积	57,523,019.55	47,637,266.10
未分配利润	287,050,797.65	231,911,53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1,348,376.09	1,416,031,63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0,941,235.77	2,414,200,155.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1,778,859.84	1,185,755,424.97
其中：营业收入	1,231,778,859.84	1,185,755,424.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1,005,293.44	1,008,598,264.09
其中：营业成本	722,472,529.88	697,039,056.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922,371.23	16,146,242.22
销售费用	130,205,719.77	128,933,211.17
管理费用	130,689,345.56	110,202,155.96
研发费用	36,240,685.78	36,945,777.25
财务费用	27,474,641.22	19,331,821.48
其中：利息费用	31,795,260.06	23,661,827.13
利息收入	3,413,346.42	4,099,458.89
加：其他收益	24,402,034.44	20,972,196.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4,267,455.66	4,182,69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4,211,455.64	4,182,693.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6,183,235.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254,194.14	-34,969,309.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1,647,598.48	-42,812.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653,224.87	167,299,928.51
加：营业外收入	6,895,753.88	981,068.76
减：营业外支出	814,064.56	1,223,516.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734,914.19	167,057,481.22
减：所得税费用	24,041,650.95	21,514,060.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93,263.24	145,543,420.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93,263.24	145,543,420.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333,517.63	137,357,026.79
2.少数股东损益	9,359,745.61	8,186,394.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693,263.24	145,543,42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333,517.63	137,357,026.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59,745.61	8,186,394.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27	0.20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08	0.20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朱子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9,148,505.54	615,000,854.77
减：营业成本	375,060,201.30	389,153,117.48
税金及附加	5,294,503.44	5,852,995.69
销售费用	62,718,070.56	55,445,922.28
管理费用	63,894,712.03	74,748,132.14
研发费用	20,765,676.16	
财务费用	11,373,970.42	4,259,419.17
其中：利息费用	21,749,712.55	12,142,960.44
利息收入	10,741,669.90	8,125,311.75
加：其他收益	17,990,402.86	12,345,786.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56,000.00	7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405,012.4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512,012.7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91,079.69	-29,603.32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1,491,682.36	160,345,437.96
加: 营业外收入	4,603,443.46	229,750.00
减: 营业外支出	401,310.43	308,115.17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693,815.39	160,267,072.79
减: 所得税费用	6,836,280.93	6,295,787.7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8,857,534.46	153,971,285.0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8,857,534.46	153,971,285.0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857,534.46	153,971,285.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6,499,705.67	796,015,653.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40,703.48	16,304,75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97,529.49	107,538,09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9,337,938.64	919,858,51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948,528.35	469,834,625.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398,313.43	163,672,52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276,883.22	135,585,66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202,493.58	231,279,31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826,218.58	1,000,372,13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1,720.06	-80,513,62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94,650.00	36,090.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54,350.00	36,090.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43,800.08	120,425,21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983,002.8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667.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43,800.08	191,504,88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89,450.08	-191,468,79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5,750.00	19,848,3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5,7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9,220,460.23	664,060,201.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0,31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36,522.23	683,908,581.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5,739,300.83	310,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07,575.08	109,974,86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9,225.58	18,657,99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076,101.49	439,532,85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39,579.26	244,375,72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393.99	709,07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77,915.29	-26,897,61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377,597.90	389,275,217.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99,682.61	362,377,597.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538,421.70	490,419,391.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42,294.86	10,420,14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632,053.25	38,120,74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312,769.81	538,960,286.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882,317.05	384,768,12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425,522.96	36,135,89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82,043.48	48,867,57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684,978.41	300,711,25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574,861.90	770,482,85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737,907.91	-231,522,57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56,000.00	7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	3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09,000.00	104,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20,000.00	174,635,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5,696.22	40,475,20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570,000.00	52,347,51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49,600.00	134,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85,296.22	226,872,72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65,296.22	-52,237,52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65,8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3,000,000.00	469,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82,000.00	316,384,11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682,000.00	795,049,997.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9,700,000.00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00,863.24	98,455,993.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54,872.45	220,046,88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455,735.69	498,502,87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73,735.69	296,547,11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598,876.00	12,787,02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40,481.70	128,053,45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439,357.70	140,840,481.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6,932,369.00				488,223,103.75	39,794,741.52		14,059,764.67	47,637,266.10		370,687,699.74		1,557,745,461.74	144,268,980.74	1,702,014,44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932,369.00				488,223,103.75	39,794,741.52		14,059,764.67	47,637,266.10		370,687,699.74		1,557,745,461.74	144,268,980.74	1,702,014,44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831.00				-1,449,078.62	-21,559,222.25		2,571,427.56	9,885,753.45		112,615,245.48		144,107,739.12	13,002,091.76	157,109,83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333,517.63		156,333,517.63	9,359,745.61	165,693,26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831.00				-1,449,078.62	-21,559,222.25							19,035,312.63	3,642,346.15	22,677,658.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4,831.00												-1,074,831.00	3,675,750.00	2,600,91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32,081.55								2,332,081.55	-33,403.85	2,298,677.70
4. 其他					-3,781,160.17	-21,559,222.25							17,778,062.08		17,778,062.08
（三）利润分配								9,885,753.45			-43,718,272.00		-33,832,518.00		-33,832,518.00

										15		70		7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85,753.45	-9,885,753.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2,518.70		-33,832,518.70		-33,832,518.7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71,427.56				2,571,427.56		2,571,427.56	
1. 本期提取								4,620,269.40				4,620,269.40		4,620,269.40	
2. 本期使用								2,048,841.84				2,048,841.84		2,048,841.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5,857,538.00			486,774,025.13	18,235,519.27		16,631,192.23	57,523,019.55		483,302,945.22		1,701,853.20	157,271,072.50	1,859,124.27	3,363.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274,766.00				775,110,260.91	56,324,495.68		12,251,325.11	32,240,137.59		335,040,834.75		1,473,592,828.68	124,993,792.88	1,598,586,62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274,766.00				775,110,260.91	56,324,495.68		12,251,325.11	32,240,137.59		335,040,834.75		1,473,592,828.68	124,993,792.88	1,598,586,62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657,603.00				-286,887,157.16	-16,529,754.16		1,808,439.56	15,397,128.51		35,646,864.99		84,152,633.06	19,275,187.86	103,427,82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357,026.79		137,357,026.79	8,186,394.09	145,543,420.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7,828.00				13,332,617.84	-16,529,754.16							31,300,200.00	11,088,793.77	42,388,993.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4,000.00				7,161,880.00								8,965,880.00	10,882,500.00	19,848,3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959,025.84								7,959,025.84	206,293.77	8,165,319.61
4. 其他	-366,172.00				-1,788,288.00	-16,529,754.16							14,375,294.16		14,375,294.16

(三) 利润分配							15,397,128.51		-101,710,161.80		-86,313,033.29		-86,313,033.29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97,128.51		-15,397,128.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313,033.29		-86,313,033.29		-86,313,033.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0,219,775.00						-300,219,77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0,219,775.00						-300,219,77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08,439.56				1,808,439.56		1,808,439.56
1. 本期提取							4,504,198.29				4,504,198.29		4,504,198.29
2. 本期使用							2,695,758.73				2,695,758.73		2,695,758.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932,36			488,223,103.	39,794,741.5		14,059,764.6	47,637,266.1	370,687,699.		1,557,745,46	144,268,980.74	1,702,014,442.

	9.00			75	2		7	0		74		1.74		48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6,932,369.00				492,563,424.65	39,794,741.52		6,781,782.95	47,637,266.10	231,911,535.34		1,416,031,63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932,369.00				492,563,424.65	39,794,741.52		6,781,782.95	47,637,266.10	231,911,535.34		1,416,031,63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831.00				-1,482,482.51	-21,559,222.25		1,289,815.08	9,885,753.45	55,139,262.31		85,316,73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857,534.46		98,857,534.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831.00				-1,482,482.51	-21,559,222.25						19,001,908.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4,831.00											-1,074,83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2,482.51							-1,482,482.51
4. 其他						-21,559,222.25						21,559,222.25
（三）利润分配								9,885,753.45	-43,718,272.15	-43,718,272.15		-33,832,518.7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85,753.45	-9,885,753.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2,518.70		-33,832,518.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89,815.08			1,289,815.07
1. 本期提取								1,951,200.36			1,951,200.35
2. 本期使用								661,385.28			661,385.2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5,857,538.00				491,080,942.14	18,235,519.27		8,071,598.03	57,523,019.55	287,050,797.65	1,501,348,376.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274,766.00				779,244,288.03	56,324,495.68		5,879,643.25	32,240,137.59	179,650,412.09		1,315,964,75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274,766.00				779,244,288.03	56,324,495.68		5,879,643.25	32,240,137.59	179,650,412.09		1,315,964,75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657,603.00				-286,680,863.38	-16,529,754.16		902,139.70	15,397,128.51	52,261,123.25		100,066,88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971,285.05		153,971,28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7,828.00				13,538,911.62	-16,529,754.16						31,506,493.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4,000.00				7,161,880.00							8,965,8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165,319.62							8,165,319.62
4. 其他	-366,172.00				-1,788,288.00	-16,529,754.16						14,375,294.16
(三)利润分配									15,397,128.51	-101,710,161.80		-86,313,033.29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97,128.51	-15,397,128.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313,033.29		-86,313,033.2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0,219,775.00				-300,219,775.00							
1. 资本公积转	300,219,775.00				-300,219,775.00							

增资本（或股本）	9,775.00				9,77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02,139.70				902,139.70
1. 本期提取								1,905,180.86				1,905,180.86
2. 本期使用								1,003,041.16				1,003,041.1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932,369.00				492,563,424.65	39,794,741.52		6,781,782.95	47,637,266.10	231,911,535.34		1,416,031,636.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环能”或“本公司”）系于2002年5月24日成立，于2011年1月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为朱子君，营业执照注册号：91510107737736610C。2015年2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节能环保服务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总股本为67,585.7538万股，注册资本为67,585.7538万元，注册地：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3号。本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水环境治理、市政及流域水环境治理、离心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

2、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3、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对应简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母公司				
1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环能	合并	合并
一级子公司				
2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冶金环能	合并	合并

3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德美	合并	合并
4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环能	合并	合并
5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能装备	合并	合并
6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华大	合并	合并
7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四通环境	合并	合并
8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道源环境	合并	合并
9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环能	合并	合并
10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天府	合并	合并
11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能华瑞	合并	合并
12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能润谷	合并	合并
13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环能	合并	合并
14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环能	合并	合并
15	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善建和盛	合并	合并
16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能沧海	合并	合并
二级子公司				
---通过冶金环能间接控制				
17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环能	合并	合并
---通过四通环境间接控制				
18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南溪四通	合并	合并
19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西充四通	合并	合并
20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大邑四通	合并	合并
21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南溪联创	合并	合并
22	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油四通	合并	合并
23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四通天府	合并	合并
24	成都四通众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四通众和	不合并	合并
---通过环能华瑞间接控制				
25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建发	合并	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

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B.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22、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A.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C.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

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提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06）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披露公司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B.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5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3	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问题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应收票据

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运营项目劳务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A.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通常，某一原材料或在产品，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可投入使用于多种产成品，因此在确定该类存货再加工成本时，同时考虑已签署的销售合同与未来生产计划，确定该类存货的使用范围，再以该范围内产成品的历史再加工成本作为该类存货的再加工成本。

C.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如果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产成品或商品的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如果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少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实际持有与该销售合同相关的存货以销售合同所规定的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如果该合同为亏损合同，还应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产成品或商品的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D.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E.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无

17、合同成本

无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产权证书
专利权	10	直线法	专利证书
特许权使用费	10	直线法	合同或生产批文
软件	5	直线法	合同

C.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

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运营项目待摊支出与装修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按照预计的收益期摊销，其中，运营项目待摊支出在运营项目的合同期内摊销完毕。

33、合同负债

无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A.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

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5、租赁负债

无

3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 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权期限内设备更新及大修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财务费用。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公司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

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公司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公司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对于本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本公司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银行存款及权益工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并相应确认库存股。

本公司综合考虑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和解锁期等相关条款，判断等待期，进行与股份支付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发放的现金股利可撤销，即一旦未达到解锁条件，被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持有者将无法获得其在等待期内应收的现金股利。等待期内，本公司在核算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时，不论未来解锁条件的满足情况与否，本公司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应当冲减相关的负债，并相应冲减库存股金额。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销售商品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A.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商品销售包括成套设备销售、备品备件销售、离心机销售，其收入确认具体政策为：

A. 成套设备

成套设备销售主要流程为：合同签订、设备生产、设备交付验货、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行合格并获得验收报告、质保期服务。公司成套设备生产完工运往客户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成、经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并获得收取剩余销售款项的权利，因此在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 备品备件及其他：

与公司约定按照使用量结算的客户，公司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量定期与客户结算并确认收入；其他客户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

单发货时确认收入。

C. 离心机销售

需要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完成安装，并调试合格，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售收入的实现；

不需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交付，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公司劳务收入包括运营服务、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劳务安装，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为：

A. 运营服务

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所提供的运营服务涵盖的期间长短不一，在签订合同时，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以月、季度或年度作为结算周期。具体结算方式如下：

A) 按固定金额结算：于劳务提供的当个会计期间，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计算确定应归属于当期的金额并确认收入；

B) 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结算期末，双方对当期实际水处理量进行核对并由客户出具确认单，公司根据实际水处理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B. 工程设计及咨询

服务期限在12个月以下，且合同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区分设计业务各阶段，在项目全部完工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及成本。其余项目区分各业务阶段，在取得业主签收证明、政府批文、第三方审验证明等能够证明该阶段工作完成程度的证据时，按照实际已完成工作量除以合同总工作量计算完工进度，以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当期设计及咨询服务收入。

C. 工程及安装劳务

A) 工程总包：工程总包服务为固定金额合同的，在工程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公司根据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工程总包服务合同金额需结算确认的，在工程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并经双方结算确认后，公司根据结算报告确认收入。

B) 安装服务：公司部分设备销售合同约定由公司提供安装服务并明确约定了安装服务的金额，对于此类安装服务，公司在相应的成套设备试运行合格收到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实现。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5) 市政污水运营收入

本公司参与的BOT项目未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不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运营期间内获得的收入均为运营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按BOT协议约定按月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B.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B.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A.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B.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C.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A.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B.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董事会决议	

合并：“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中“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770,900,242.40 元，“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02,977,250.57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76,691,008.75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332,717,072.80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26,400,000.00 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26,400,000.00 元。

母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76,419,735.27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429,107,589.45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77,191,008.75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20,375,462.84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26,400,000.00 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26,400,000.0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491,850.40	395,491,850.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977,250.57	102,977,250.57	-78,303,761.78
应收账款	770,900,242.40	770,900,242.40	
应收款项融资			78,303,761.78
预付款项	63,357,894.72	63,357,894.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355,877.13	38,355,877.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3,778,184.56	433,778,184.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79,744.88	12,079,744.88	
其他流动资产	10,752,911.13	10,752,911.13	
流动资产合计	1,827,693,955.79	1,827,693,95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4,780,197.76	184,780,197.76	
长期股权投资	65,556,053.36	65,556,053.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398,847.13	331,398,847.13	
在建工程	68,050,882.23	68,050,88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5,489,077.19	535,489,077.19	
开发支出			
商誉	149,882,586.30	149,882,586.30	
长期待摊费用	29,500,127.98	29,500,12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72,732.71	31,872,73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04,027.75	10,904,027.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3,834,532.41	1,433,834,532.41	
资产总计	3,261,528,488.20	3,261,528,48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9,700,000.00	649,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691,008.75	76,691,008.75	
应付账款	332,717,072.80	332,717,072.80	
预收款项	151,045,851.41	151,045,851.4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510,394.27	70,510,394.27	
应交税费	55,913,422.49	55,913,422.49	
其他应付款	57,706,908.20	57,706,90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00,000.00	22,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7,184,657.92	1,417,184,657.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360,201.29	37,360,201.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486,174.75	30,486,174.75	
递延收益	42,443,779.71	42,443,77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26,464.90	31,426,464.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2,767.15	612,767.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329,387.80	142,329,387.80	
负债合计	1,559,514,045.72	1,559,514,04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932,369.00	676,932,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223,103.75	488,223,103.75	
减：库存股	39,794,741.52	39,794,74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059,764.67	14,059,764.67	
盈余公积	47,637,266.10	47,637,266.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0,687,699.74	370,687,699.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7,745,461.74	1,557,745,461.74	
少数股东权益	144,268,980.74	144,268,980.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2,014,442.48	1,702,014,44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1,528,488.20	3,261,528,488.2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940,521.97	155,940,52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419,735.27	22,030,787.65	-54,388,947.62
应收账款	429,107,589.45	429,107,589.45	
应收款项融资		54,388,947.62	54,388,947.62
预付款项	72,791,353.53	72,791,353.53	
其他应收款	441,329,274.43	441,329,274.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627,868.05	146,627,86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5,631.07	1,875,631.07	

流动资产合计	1,324,091,973.77	1,324,091,973.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2,344,278.58	902,344,27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207,488.00	122,207,488.00	
在建工程	755,660.36	755,66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80,675.61	8,780,67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85,164.12	19,685,16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50,898.02	9,850,89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017.41	84,0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0,108,182.10	1,090,108,182.10	
资产总计	2,414,200,155.87	2,414,200,15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9,700,000.00	469,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191,008.75	77,191,008.75	
应付账款	120,375,462.84	120,375,462.84	
预收款项	84,928,584.97	84,928,584.9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2,071,567.21	22,071,567.21	
应交税费	21,186,560.74	21,186,560.74	
其他应付款	196,533,034.84	196,533,034.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1,986,219.35	991,986,21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82,300.00	6,182,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82,300.00	6,182,300.00	
负债合计	998,168,519.35	998,168,519.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932,369.00	676,932,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2,563,424.65	492,563,424.65	
减：库存股	39,794,741.52	39,794,74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781,782.95	6,781,782.95	
盈余公积	47,637,266.10	47,637,266.10	

未分配利润	231,911,535.34	231,911,53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6,031,636.52	1,416,031,63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14,200,155.87	2,414,200,155.87	

调整情况说明

(4)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征收率）、5.00%（征收率）、6.00%、9.00%/10.00%、13.00%/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5.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2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

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5%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15%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25%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5%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A.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自2015年7月1日起执行），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其中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中的污水处理劳务，污水经加工处理后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达到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直接排放限值的，退税比例70%。中建环能于2015年11月11日取得主管税务机关增值税优惠备案，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70%；四通环境污水处理运营收入根据相关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70%。

B. 本公司适用增值税税率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的货物销售按照1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技术服务业务按照6%计缴增值税；工程建设收入、安装收入按照9%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有形动产租赁按13%税率计缴增值税；

(2) 所得税

A.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7月27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6日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下发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4年第15号），中建环能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中关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从事该类业务（污水处理）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B.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7月27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6日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下发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4年第15号），装备公司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C.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下简称《通知》）等规定，现就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公告如下：一、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道源环境、环能天府、江苏环能、善建和盛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D.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化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实验区和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深圳环能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E.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华大已于2017年12月7日获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3282，有效期三年，认定期间内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F.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四通环境、南溪四通、南溪联创、西充四通、大邑四通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本期发生额按照25%的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00.00	14,232.98
银行存款	327,253,808.65	378,903,676.92
其他货币资金	20,069,708.76	16,573,940.50
合计	347,333,617.41	395,491,850.4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6,933,934.80	33,114,252.50

其他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在保证金账户内的款项，为承兑汇票、保函、贷款及资产池业务提供保证而使其权利受到限制。

(2) 公司货币资金没有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303,761.78
商业承兑票据	2,938,909.32	24,673,488.79
合计	2,938,909.32	102,977,250.5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66,810.68	100.00%	527,901.36	15.23%	2,938,909.32	106,846.00	65.77%	3,868,815.20	0.00%	102,977,250.5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66,810.68	100.00%	527,901.36	15.23%	2,938,909.32	106,846.00	65.77%	3,868,815.20	0.00%	102,977,250.57
合计	3,466,810.68	100.00%	527,901.36	15.23%	2,938,909.32	106,846.00	65.77%	3,868,815.20	0.00%	102,977,250.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66,810.68	527,901.36	15.23%
合计	3,466,810.68	527,901.3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868,815.20	-3,340,913.84				527,901.36
合计	3,868,815.20	-3,340,913.84				527,901.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48,708.00	2.56%	9,252,367.58	33.22%	18,596,340.42					
其中：										
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27,848,708.00	2.56%	9,252,367.58	33.22%	18,596,340.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9,333,339.57	97.44%	119,204,099.33	11.25%	940,129,240.24	874,863,135.15	100.00%	103,962,892.75	11.88%	770,900,242.40
其中：										
账龄组合	1,057,396,318.37	99.82%	119,204,099.33	11.27%	938,192,219.04	874,863,135.15	100.00%	103,962,892.75	11.88%	770,900,242.40
无风险组合	1,937,021.20	0.18%			1,937,021.20					
合计	1,087,182,047.57	100.00%	128,456,466.91	11.82%	958,725,580.66	874,863,135.15	100.00%	103,962,892.75	11.88%	770,900,242.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642,708.00	3,903,281.00	69.17%	预计部分应收款不可正常收回
客户二	22,206,000.00	5,349,086.58	24.09%	预计正常收回的风险较高
合计	27,848,708.00	9,252,367.58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43,001,745.62	32,150,087.28	5.00%
1至2年	314,923,817.88	31,492,381.79	10.00%
2至3年	43,226,014.15	12,967,804.26	30.00%
3至4年	22,460,119.41	11,230,059.72	50.00%
4至5年	12,104,275.19	9,683,420.16	80.00%
5年以上	21,680,346.12	21,680,346.12	100.00%
合计	1,057,396,318.37	119,204,099.3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1,937,021.20		

合计	1,937,021.2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4,035,625.76
一年以内小计	654,035,625.76
1 至 2 年	328,032,958.94
2 至 3 年	43,066,014.15
3 年以上	62,047,448.72
3 至 4 年	28,262,827.41
4 至 5 年	12,104,275.19
5 年以上	21,680,346.12
合计	1,087,182,047.5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03,962,892.75	25,784,094.69		1,290,520.53		128,456,466.91
合计	103,962,892.75	25,784,094.69		1,290,520.53		128,456,466.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0,520.5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250,000.00	债务豁免	总经理审批	否
唐山市祥燕管材有限公司	货款	144,000.00	债务折价转让	总经理审批	否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货款	131,323.71	债务豁免	总经理审批	否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328,100.00	债务豁免	总经理审批	否
杭州宇田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5,600.00	公司已破产	法院破产清算	否
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37,801.63	公司已破产	法院破产清算	否
合计	--	1,166,825.3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29,090,040.20	11.87%	12,909,004.02
客户二	37,063,230.15	3.41%	2,432,195.10
客户三	34,980,457.93	3.22%	2,421,816.79
客户四	27,753,922.26	2.55%	1,387,696.11
客户五	25,255,645.50	2.32%	3,321,339.53
合计	254,143,296.04	23.3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3,558,408.76	
合计	103,558,408.7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已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25,768,000.00 元。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696,306.28	48,043,504.26
合计	112,696,306.28	48,043,504.26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263,557.54	62.00%	52,077,641.24	82.20%
1 至 2 年	11,193,526.41	38.00%	11,280,253.48	17.80%
合计	29,457,083.95	--	63,357,894.7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5,517,864.00	18.73
供应商二	2,216,000.00	7.52
供应商三	2,151,750.00	7.30
供应商四	1,415,929.21	4.81
供应商五	1,137,000.00	3.86
合计	12,438,543.21	42.22

其他说明：

账龄 2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 2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中账龄在 2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有 6,422,551.89 元，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此未在上表列示。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109,465.52	38,355,877.13
合计	29,109,465.52	38,355,877.13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5,290,993.79	33,685,492.07
备用金	6,939,349.90	5,793,148.36
增值税退税	794,090.84	2,305,709.02
代扣代缴项目	2,684,908.55	1,345,978.72
其他	576,958.92	1,301,071.56
合计	36,286,302.00	44,431,399.73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75,522.60		6,075,522.60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01,313.88		1,101,313.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76,836.48		7,176,836.4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287,925.60
1 年以内（含 1 年）	15,287,925.60
1 至 2 年	13,727,461.90
2 至 3 年	2,580,463.27
3 年以上	4,690,451.23
3 至 4 年	132,487.69
4 至 5 年	1,729,598.29
5 年以上	2,828,365.25

合计 36,286,302.00

C.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075,522.60	1,101,313.88				7,176,836.48
合计	6,075,522.60	1,101,313.88				7,176,836.48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D.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元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	4-5 年	4.13%	1,200,000.00
上海希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120,000.00	1 年以内	3.09%	56,000.00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60,000.00	1-2 年	7.33%	266,000.00
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40,000.00	5 年以上	6.72%	2,440,000.00
成都西岭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至 2 年	2.76%	100,000.00
合计	--	8,720,000.00	--	24.03%	4,062,000.00

F.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金库成都市武侯区支库	增值税退税	794,090.84	1 年以内	详见其他说明

根据增值税相关优惠政策（详见附注“主要税种及税率的说明及相关税收优惠”），上述增值税退税预计收取时间为2020年，金额共计794,090.84元。

G.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H.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846,191.76	586,030.79	69,260,160.97	73,982,451.82		73,982,451.82
在产品	158,572,369.70	167,320.28	158,405,049.42	202,521,616.92		202,521,616.92
库存商品	33,076,910.04	927,726.67	32,149,183.37	21,703,212.30	963,727.02	20,739,485.2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45,328.79		2,545,328.79	29,094,337.04		29,094,337.04
发出商品	36,273,293.43	558,976.61	35,714,316.82	79,958,500.21	699,120.16	79,259,380.05
自制半成品	11,212,541.96		11,212,541.96	14,627,665.39		14,627,665.39
委托加工材料	651,858.20		651,858.20	609,890.46		609,890.46
运营成本	32,946,188.77		32,946,188.77	12,943,357.60		12,943,357.60
合计	345,124,682.65	2,240,054.35	342,884,628.30	435,441,031.74	1,662,847.18	433,778,184.5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6,030.79				586,030.79
在产品		167,320.28				167,320.28
库存商品	963,727.02	49,629.84		85,630.19		927,726.67
发出商品	699,120.16	451,213.23		591,356.78		558,976.61
合计	1,662,847.18	1,254,194.14		676,986.97		2,240,054.3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545,328.7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45,328.79

其他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756,273.60	12,079,744.88
合计	11,756,273.60	12,079,744.88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232,768.03	2,983,458.32
留抵进项税	11,615,133.89	6,473,619.97
待抵扣进项税	1,453,008.13	1,295,832.84
合计	15,300,910.05	10,752,911.1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62,401,215.61		262,401,215.61	184,780,197.76		184,780,197.76	
合计	262,401,215.61		262,401,215.61	184,780,197.76		184,780,197.76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A. 根据青岛市李沧区城市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的《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PPP项目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作为该PPP项目的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并由甲方向项目公司支付可用性付费和运营服务费，截至2019年12月31日，项目建设期尚未完成，环能沧海根据已实际发生的项目建设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余额，暂不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B. 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木果镇蒿枝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设计施工（EPC）框架协议》。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在陆续建设过程中，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标准，四通环境根据EPC工程的核算方法，结合经业主及监理方确认的已实际实施的工程量27,140,000.00元计入长期应收款余额，暂不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C. 金堂县水务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金堂五凤镇黄水河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约定由乙方为项目投资社会资本方及施工总承包方，四通环境作为社会资本方牵头与政府指定的全资国有公司在金堂县成立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由项目全面承继该PPP协议项下乙方对项目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并全面负责实施金堂五凤镇黄水河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的勘察设计、投资、建设、移交、运营等事宜。由甲方向项目公司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服务费。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工验收，长期应收款余额51,293,129.23元，以及未实现融资收益6,143,927.44元，目前该项目长期应收款净额45,149,201.79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额为11,756,273.60元。

D. 北京市平谷区水务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北京市平谷

区沟河东店出境断面水质改善应急治理项目水质提标工程委托协议》，协议约定，由甲方委托乙方对北京市平谷区沟河东店出境断面水质改善应急治理工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以下简称平谷一期）的应急处理站进行水质提升工程，提供相应服务，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余额11,558,118.26元，未实现融资收益2,076,813.67元，长期应收款净额9,481,304.59元，无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平谷项目二期的具体合作模式、付费模式已基本确定与平谷一期一致，故将建设期已发生的项目投资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

E. 金堂县净源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建环能曾用名，以下简称“乙方”）签订金堂县淮口工业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框架协议，约定由甲方对乙方永久性工程投资部分，按照特许经营模式给予补偿，对乙方设计的深度成套设备部分，按运行费用补偿，两部分之和构成的污水处理费，作为该项目整体的投资补偿，截至2019年末该项目累计支出33,972,181.36元。由于该投资运营项目主要风险及收益的承担在于甲方，并且2019年已能合理预计于2020年结束前期改造进入运营阶段，进而获得收取水费的权利，故于2019年底时计入长期应收款进行列报。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556,053.36			4,211,455.64							69,767,509.00	
小计	65,556,053.36			4,211,455.64							69,767,509.0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65,556,053.36			4,211,455.64							69,767,509.00	

其他说明

根据《江油市第二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PPP合作协议书》，由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投资总额1.2亿元，其中，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120万元（含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实际到账4000万元），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资5880万元，实际出资方系其全资子公司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据《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修改后章程》（2016年6月26日）约定，本项目中央专项资金不享有投资回报，股东按照实际出资额度比例分配公司税后利润，目前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回报分配比例73.5%（5880/（12000-4000）=73.5%）。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首都水环境治理技术创新及产业发展		25,000,000.00

(北京)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		26,4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6,400,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持有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都水环境治理技术创新及产业发展(北京)基金(有限合伙)股权所致，期末余额分别为1,000,000.00元、400,000.00元、25,000,000.00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3,224,424.78	331,398,847.13
固定资产清理	43,284.09	
合计	313,267,708.87	331,398,847.1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2,786,193.04	213,198,249.84	8,100,844.58	10,499,963.43	19,805,987.49	6,150,638.67	490,541,877.05
2.本期增加金额	181,729.68	40,082,378.91	376,854.27	1,007,236.63	133,000.00		41,781,199.49
(1) 购置	125,087.38	4,896,199.70	349,845.72	1,007,236.63	133,000.00		6,511,369.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自制	56,642.30	35,186,179.21	27,008.55				35,269,830.06
3.本期减少金额	4,515,222.32	31,507,300.13	83,594.87	217,899.67	2,129,117.79		38,453,134.78
(1) 处置或报废	4,515,222.32	1,301,798.84	83,594.87	217,899.67	2,129,117.79		8,247,633.49
(2) 转入存货		27,471,752.56					27,471,752.56
(3) 其他		2,733,748.73					2,733,748.73
4.期末余额	228,452,700.40	221,773,328.62	8,394,103.98	11,289,300.39	17,809,869.70	6,150,638.67	493,869,941.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956,147.93	61,359,916.35	5,314,573.30	7,939,158.58	15,453,289.25	6,119,944.51	159,143,029.92
2.本期增加金额	10,992,105.84	20,663,997.16	874,506.47	1,452,269.77	1,401,900.63	1,607.52	35,386,387.39
(1) 计提	10,992,105.84	20,663,997.16	874,506.47	1,452,269.77	1,401,900.63	1,607.52	35,386,387.39
	3,392,778.78	1,125,535.79	56,837.49	211,284.04	2,027,913.90		6,814,3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392,778.78	8,195,086.12	56,837.49	211,284.04	2,027,913.90		13,883,900.33
(1) 处置或报废	3,392,778.78	1,125,535.79	56,837.49	211,284.04	2,027,913.90		6,814,350.00
(2) 转入存货		7,069,550.33					7,069,550.33
4.期末余额	70,555,474.99	73,828,827.39	6,132,242.28	9,180,144.31	14,827,275.98	6,121,552.03	180,645,516.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897,225.41	147,944,501.23	2,261,861.70	2,109,156.08	2,982,593.72	29,086.64	313,224,424.78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830,045.11	151,838,333.49	2,786,271.28	2,560,804.85	4,352,698.24	30,694.16	331,398,847.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德商国际 A 座 403-404	3,732,153.13
设备类固定资产	26,071,172.9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德商国际办公楼 4-5 层	12,393,380.77	因开发商原因、暂未办妥

其他说明

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卧螺分部拆迁设备	43,284.09	
合计	43,284.09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7,976,969.79	68,050,882.23
合计	77,976,969.79	68,050,882.2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7,976,969.79		77,976,969.79	68,050,882.23		68,050,882.23
合计	77,976,969.79		77,976,969.79	68,050,882.23		68,050,882.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	180,000,000.00	39,276,423.74	16,123,233.49			55,399,657.23	30.78%	30.78%				其他
武侯项目		7,034,677.55	15,058.79			7,049,736.34						其他
大邑县污水处理厂工程二期		1,003,356.71	3,152,359.91			4,155,716.62						其他
南溪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		1,745,270.27	21,056.60			1,766,326.87						其他
南溪区九龙食品源污水处理厂		1,368,571.08				1,368,571.08						其他
江苏华大三期工程	147,420,200.00	513,251.32	777,427.18			1,290,678.50	0.88%	0.88%				其他
武汉市瑞安街污水		2,818,801.19	2,820,394.72			5,639,195.91						其他

应急治理项目												
武汉市晒湖闸污水应急治理项目		1,488,115.16			1,488,115.16							其他
武汉市机场河污水应急治理项目		11,118,808.68			10,740,295.35	378,513.33						其他
合计	327,420,200.00	66,367,275.70	22,909,530.69		12,228,410.51	77,048,395.8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商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777,102.03	43,966,526.50		454,245,944.73	3,807,980.00	1,732,799.16	641,530,352.42
2.本期增加金额						879,075.07	879,075.07
(1) 购置						123,414.71	123,414.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55,660.36	755,660.36
3.本期减少金额	720,650.00						720,650.00
(1) 处置	720,650.00						720,650.00
4.期末余额	137,056,452.03	43,966,526.50		454,245,944.73	3,807,980.00	2,611,874.23	641,688,777.4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75,294.66	24,723,800.47		58,968,976.21	1,269,326.67	1,203,877.22	106,041,275.23
2.本期增加金额	2,706,029.84	3,135,937.04		17,840,386.83	400,840.00	339,390.96	24,422,584.67
(1) 计提	2,706,029.84	3,135,937.04		17,840,386.83	400,840.00	339,390.96	24,422,584.67
3.本期减少金额	172,550.00						172,550.00
(1) 处置	172,550.00						172,550.00
4.期末余额	22,408,774.50	27,859,737.51		76,809,363.04	1,670,166.67	1,543,268.18	130,291,309.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647,677.53	16,106,788.99		377,436,581.69	2,137,813.33	1,068,606.05	511,397,467.59
2.期初账面价值	117,901,807.37	19,242,726.03		395,276,968.52	2,538,653.33	528,921.94	535,489,077.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 有限公司	101,514,110.76					101,514,110.76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 工程有限公司	38,192,242.04					38,192,242.04
四川省道源工程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10,176,233.50					10,176,233.50
合计	149,882,586.30					149,882,586.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A. 收购日江苏华大所拥有的“离心机制造业务”为唯一资产组。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 B. 收购日四通环境所拥有的“市政污水处理业务”为唯一资产组。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 C. 收购日道源环境所拥有的“设计咨询业务”为唯一资产组。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按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计算商誉的减值金额，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以预测期现金流量为基础，结合与其他社会服务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的增长率对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采用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目前，江苏华大、四通环境、道源环境使用的折现率分别为12.16%、13.20%、12.94%。

在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的账面价值减计至零为限。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其他相关费用。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资产组）	资产组账面净值	资产组公允价值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收购日商誉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2,616.85	49,198.22	26,581.37	10,151.41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4,028.75	60,455.00	6,426.25	3,819.22
四川省道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203.41	2,224.51	1,021.10	1,017.62

其他说明

A. 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

B. 各家商誉减值准备余额情况说明：

经公司测试，以及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10273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期对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0.00元。

经公司测试，以及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10274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期对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0.00元。

经公司测试，以及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月日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10275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期对四川省道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0.00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5,880,961.29	677,731.85	2,164,191.41		4,394,501.73
房租	536,810.82	983,920.72	885,517.24		635,214.30
运营项目待摊支出	23,082,355.87	75,918,479.46	41,848,893.85		57,151,941.48
合计	29,500,127.98	77,580,132.03	44,898,602.50		62,181,657.51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4,824,605.67	26,458,084.24	119,354,664.19	22,623,346.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898,037.59	2,500,711.61	11,843,246.68	2,191,751.40
预提费用	30,665,155.77	5,860,766.84	28,432,957.39	5,331,198.47
递延收益	13,119,582.29	1,967,937.34	11,509,578.70	1,726,436.81
合计	203,507,381.32	36,787,500.03	171,140,446.96	31,872,732.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2,664,082.70	29,186,098.19	138,560,649.02	31,091,170.36
固定资产折旧	636,255.88	159,063.97	1,341,178.14	335,294.54
合计	133,300,338.58	29,345,162.16	139,901,827.16	31,426,464.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87,500.03		31,872,73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45,162.16		31,426,464.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9,068,478.40	49,440,022.33
合计	49,068,478.40	49,440,022.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0,756,750.91		
2023 年	19,605,365.24	27,489,254.88	
2022 年	11,486,273.05	12,585,365.97	
2021 年	7,220,089.20	8,281,751.87	
2020 年		797,695.27	
2019 年		285,954.34	
合计	49,068,478.40	49,440,022.33	--

其他说明：

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1,121,386.59	10,904,027.75

合计	1,121,386.59	10,904,027.75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000,000.00
保证借款	414,000,000.00	498,000,000.00
信用借款	36,399,415.18	
保证+抵押借款		9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39,700,000.00
合计	450,399,415.18	649,7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保证借款说明：

A) 中建环能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2,0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90605240】，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4日；签订2,0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90603200】，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3日至2020年6月2日；签订2,6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90306881】，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6日至2020年3月5日。以上三笔担保情况如下：

①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90121157】，担保最高额度：11,000万元，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建环能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②倪明亮、潘涛于2019年1月2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90121155】，担保最高额度：11,000万元，由倪明亮、潘涛为中建环能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B) 中建环能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都红兴支行签订12,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流借20190007】，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13日至2020年6月12日，该笔借款担保如下：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潘涛、倪明亮、四通环境、环能装备、环能华瑞及道源环境于2019年1月12日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都红兴支行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保20190006】，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潘涛、倪明亮、四通环境、环能装备、环能华瑞及道源环境为中建环能1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C) 中建环能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3,4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兴银蓉（贷）1902第113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8日至2020年3月7日；签订3,4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兴银蓉（贷）1903第145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18日至2020年3月17日。以上两笔借款担保如下：

倪明亮于2018年11月13日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811第843号】，担保最高额度：18,000万元】，由倪明亮为中建环能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承担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发放各项借款、融资或任何形式的信贷（统称“融资”）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D) 中建环能与光大银行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3,000万元国内信用证项下融资授信协议【编号：2119-国内证-012】，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9年7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该笔信用证授信额度担保如下：

环能装备于2019年9月29日与光大银行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119综保-012】，由环能装备为授信

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中建环能按时足额清偿其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产生的全部债务。

E) 四通环境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9年10月18日签订8,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91018781】，借款期限为2019年10月18日至2020年10月17日。该笔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①中建环能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8年10月11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18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8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81011828】

②李华与胡登燕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8年10月15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21年10月14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8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81015894】

F)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9年05月30日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ZX19000000148095】,借款期限为2019年05月30日至2020年05月29日,该合同受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1900000044888-2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担保所担保,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9年05月29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该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9年05月29日至2020年05月28日,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ZH1900000044888-2】

G) 四通环境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9年09月26日签订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蓉（贷）1909第589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09月26日至2020年09月25日。该笔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①四通环境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额度授信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蓉(授)1810第352号】,合同约定该合同项下额度授信最高本金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授信有效期为2018年10月16日至2019年9月29日。该授信合同受以下3个担保合同担保: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兴银蓉(额保)1810第64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倪明亮签订的【兴银蓉(额保)1810第64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建环能签订的【兴银蓉(额保)1810第66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②倪明亮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被担保的主债权包括债权人和债务人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的编号为【兴银蓉(授)1810第352号】的《额度授信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兴银蓉(额保)1810第644号】

③西充四通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被担保的主债权包括债权人和债务人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的编号为【兴银蓉(授)1810第352号】的《额度授信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兴银蓉(额保)1810第643号】

④中建环能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被担保的主债权包括债权人和债务人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的编号为兴银蓉(授)1810第352号的《额度授信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兴银蓉(额保)1810第663号】

B. 信用借款说明:

A) 中建环能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1,9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91018782】，借款期限为2019年10月18日至2020年10月17日。

B) 中建环能与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17,399,415.18元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编号：贸易国信第ZH1900000044888号】。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9,200,000.00	24,191,008.75
合计	39,200,000.00	76,691,008.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2,273,874.38	310,165,426.10
1-2 年	31,373,299.81	7,524,616.79
2-3 年	7,446,941.03	10,908,313.57
3 年以上	14,467,885.38	4,118,716.34
合计	465,562,000.60	332,717,072.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黑龙江省鹤煤建筑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85,211.01	合同执行中
四川省上元天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3,000.64	BOT 项目政府审计未完成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3,150.80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5,491,362.45	--

其他说明：

无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821,695.01	131,009,982.52
1-2 年	6,128,017.68	9,830,121.94
2-3 年	2,858,844.32	3,472,494.19
3 年以上	8,331,300.26	6,733,252.76
合计	122,139,857.27	151,045,851.4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君恒实业集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客户的项目建设工程延期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1718706	合同执行中
新地环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50206.88	合同执行中
天津津重重工机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84,957.27	合同执行中
合计	6,253,870.1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8、合同负债

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180,060.81	210,771,224.97	201,872,915.32	79,078,370.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0,333.46	12,801,476.23	12,765,016.60	366,793.09
三、辞退福利		904,443.61	904,443.61	
合计	70,510,394.27	224,477,144.81	215,542,375.53	79,445,163.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836,281.74	190,996,376.26	181,753,093.90	75,079,564.10
2、职工福利费		5,480,252.73	5,480,252.73	

3、社会保险费	156,465.13	7,364,754.55	7,288,288.42	232,931.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136.36	6,310,646.51	6,240,178.44	195,604.43
工伤保险费	22,130.74	467,999.82	464,815.16	25,315.40
生育保险费	9,198.03	586,108.22	583,294.82	12,011.43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7,707.00	6,004,821.80	5,999,827.80	12,70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79,606.94	925,019.63	1,351,452.47	3,753,174.10
合计	70,180,060.81	210,771,224.97	201,872,915.32	79,078,370.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8,837.99	12,353,407.21	12,319,740.38	352,504.82
2、失业保险费	11,495.47	448,069.02	445,276.22	14,288.27
合计	330,333.46	12,801,476.23	12,765,016.60	366,793.09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633,164.20	40,772,714.09
企业所得税	17,512,590.67	8,958,627.57
个人所得税	551,556.70	615,33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4,324.05	2,508,643.6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0,628.11	1,923,508.81
土地使用税	36,720.26	72,645.37
房产税	1,008,599.58	811,220.06
其他	177,358.01	250,731.27
合计	42,304,941.58	55,913,422.4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087,313.74	57,706,908.20
合计	34,087,313.74	57,706,908.20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项目	292,168.30	490,619.06
保证金及押金	8,621,889.71	13,735,961.70
预提费用	1,606,658.86	3,130,401.2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499,649.59	39,794,741.52
其他	66,947.28	555,184.70
合计	34,087,313.74	57,706,908.20

B.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6,000,000.00	设备租赁业务保证金逐月抵扣租金
广东益诺欧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设备租赁业务保证金逐月抵扣租金
合计	8,400,000.00	--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765,831.09	22,900,000.00
合计	26,765,831.09	22,9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22,784.20	
合计	222,784.2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48,276,114.42	37,360,201.29
信用借款	78,000,000.00	
合计	126,276,114.42	37,360,201.2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保证+质押借款

A)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第二支行于2018年08月20日签订了14,000万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380300013-2018年（沧二）字00088号】，借款用于支付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PPP项目（板桥坊河）项下款项。借款于2020年3月31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借款，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共提款46,806,114.42元，剩余本金45,316,114.42元未还，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179万元。该笔借款担保情况为质押加保证，具体说明如下：

- ①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第二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编号：0380300013-2018年沧二（质）字0003-1号】，以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PPP项目（板桥坊河流域）未来应收账款收费权为质物。
- ②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第二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0380300013-2018年沧二（保）字00088号】，为此笔借款担保。

B)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于2019年06月04日签订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流借20190033】，借款期限为18个月，即从2019年05月29日至2020年11月28日，借款用于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大邑县水务局（采购人）签订的《大邑县工业污水应急处理市场化服务项目》（合同编号：DSW2017-18）合同项下的履约资金需求，该合同的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押，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借出本金6,375,131.92元，已偿还本金1,649,300.83元，剩余本金4,725,831.09元未还，全部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已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该笔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于2019年06月04日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账质20190002】，以大邑县工业污水应急处理市场化服务项目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应收账款金额为

5,550,539.92元。

C)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了7,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固借20160001】，借款期限自2016年01月28日至2021年01月27日，该笔长期借款的用途为支付大邑县污水处理厂工程款、设备费用和其他款项。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偿还本金4,700万元，剩余本金2,300万元未还。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1,825万元。该笔借款的担保情况为质押加保证，具体说明如下：

①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权质20160001】，以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②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权质20160002】，以其所持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③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李华、胡登燕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保20160006】，为确保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的7,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固借20160001】的履行，保证人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B. 信用借款说明：

中建环能与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签订7,8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成交银2019年贷字090033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12月27日至2021年12月25日。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更新支出	31,861,271.56	30,486,174.75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维护与修理支出
合计	31,861,271.56	30,486,174.7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对 BOT 项目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处理。公司对特许经营权期限内设备更新及大修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进行了估计，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计入无形资产和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财务费用，本期计入财务费用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七、66.财务费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443,779.71	4,615,571.00	2,191,574.71	44,867,776.00	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合计	42,443,779.71	4,615,571.00	2,191,574.71	44,867,776.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技术设备项目	16,030,000.00						16,0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九龙食品园污水处理厂基建补贴	7,533,716.87			276,466.87			7,257,250.00	与资产相关
罗龙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改造补贴	7,370,484.11			373,211.40			6,997,272.71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8,076.76			470,267.80			2,037,808.96	与资产相关
金堂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基础设施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节水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1,980,952.40			371,428.56			1,609,523.84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创新能力提升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水专项-事故废水现场应急处置技术研究及设备开发	1,387,600.00	481,900.00					1,869,500.00	与资产相关
超磁复合工艺综合治理黑臭水体技术集成与示范	1,312,500.00						1,312,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品质再生水与水	960,000.00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体净化成套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节能节地型村镇污水稳定达标处理装备研发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程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359,097.27			83,000.04		276,097.23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07,379.81			80,000.04		227,379.77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贴息）资金	141,772.49			45,000.00		96,772.49	与资产相关
硅铝系纳米晶须网织筛除磷处理系统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资助资金	492,200.00			492,2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1,433,671.00				1,433,671.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冲回无形资产进项税额	646,974.15	612,767.15
合计	646,974.15	612,767.15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6,932,369.00				-1,074,831.00	-1,074,831.00	675,857,538.00

其他说明：

(1) 2019年3月25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范春锋、蔡建春、陈星师、张健、邓文丽共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79, 534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回购注销5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9, 534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股本变更为人民币676, 652, 835. 00元。

(2) 2019年4月13日、2019年5月7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建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会字(2019)第3440号), 四通环境2016年-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为6, 841. 89万元, 低于业绩承诺总额7, 000万元, 业绩承诺完成率为97. 74%, 业绩承诺人未完成业绩承诺, 需补偿中建环能股票数量580, 489股, 公司已以1元总价回购上述应补偿股票数量。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6月4日办理完成。股本变更为人民币676, 072, 346. 00元。

(3) 2019年8月28日召, 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回购注销已离职对象黄江、季东香、张磊、姚红、熊王、向菊容共六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限的214, 808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14, 808. 00元, 公司已在2019年10月11日之前将限制性股票回购款支付完毕, 截至2019年10月11日, 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675, 857, 538. 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4,228,200.50	6,441,413.56	6,773,663.75	473,895,950.31
其他资本公积	13,994,903.25	2,332,081.55	3,448,909.98	12,878,074.82
合计	488,223,103.75	8,773,495.11	10,222,573.73	486,774,025.13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系限制性股票等待期确认的成本费用增加所致, 其余增减变化均为限制性股票解锁或者回购股本导致的资本公积变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以及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义务	39,794,741.52		21,559,222.25	18,235,519.27
合计	39,794,741.52		21,559,222.25	18,235,519.27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的减少系回购股份、分配限售股股利、限售股解锁所致, 回购股份详细情况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七、53), 限售股解锁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6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1,598,124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2) 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1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共计4,023,700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059,764.67	4,363,801.43	1,792,373.87	16,631,192.23
合计	14,059,764.67	4,363,801.43	1,792,373.87	16,631,192.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企业安全费用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公司按机械制造企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其中：中建环能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扣除运营服务收入后为计提依据，江苏华大、装备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均采用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费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637,266.10	9,885,753.45		57,523,019.55
合计	47,637,266.10	9,885,753.45		57,523,019.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0,687,699.74	335,040,834.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0,687,699.74	335,040,834.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333,517.63	137,357,026.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885,753.45	15,397,128.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32,518.70	86,313,033.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3,302,945.22	370,687,699.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1,687,502.85	721,453,912.76	1,180,396,211.46	695,856,453.45
其他业务	10,091,356.99	1,018,617.12	5,359,213.51	1,182,602.56
合计	1,231,778,859.84	722,472,529.88	1,185,755,424.97	697,039,056.01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3,393.13	6,387,192.86
教育费附加	4,051,900.41	5,064,254.82
房产税	1,892,143.40	1,811,976.14
土地使用税	1,451,284.94	1,542,958.72
印花税	555,582.49	706,632.72
其他	968,066.86	633,226.96
合计	13,922,371.23	16,146,242.2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643,398.57	61,546,866.14

差旅费	11,301,800.18	12,638,741.96
业务招待费	8,740,218.54	13,546,808.73
运输费	7,181,074.68	10,162,421.65
销售服务费	10,072,245.32	9,471,631.40
咨询服务费	10,014,545.50	6,074,006.49
业务宣传费	4,046,918.95	3,178,339.10
办公费	1,643,187.63	3,414,299.23
汽车费	723,721.61	991,183.84
租赁费	6,970,371.64	4,973,574.56
其他	3,868,237.15	2,935,338.07
合计	130,205,719.77	128,933,211.1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551,856.27	67,100,088.00
折旧及摊销	15,377,241.13	17,545,115.80
办公费	4,975,730.41	4,293,707.11
差旅费	5,462,862.02	2,810,002.53
会务费	230,937.46	448,380.75
业务招待费	2,205,974.32	2,314,217.18
咨询服务费	10,476,999.92	9,164,582.82
安全生产费	1,550,099.98	1,391,951.19
租赁费	537,534.28	511,200.94
其他	6,320,109.77	4,622,909.64
合计	130,689,345.56	110,202,155.9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69,407.62	15,080,665.32

折旧及摊销	1,784,264.35	1,751,741.63
直接投入	16,287,489.78	14,791,155.20
其他投入	3,799,524.03	5,322,215.10
合计	36,240,685.78	36,945,777.2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1,795,260.06	23,661,827.13
减：利息收入	3,413,346.42	4,099,458.89
汇兑损益	-246,986.46	-709,070.0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67,030.91	717,644.47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33,537.98	2,319,576.63
未实现融资收益	-4,060,854.85	-2,558,697.83
合计	27,474,641.22	19,331,821.4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757,579.79	4,985,435.70
增值税返还	17,572,891.48	15,860,836.2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1,563.17	125,924.6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11,455.66	4,182,69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6,000.00	
合计	4,267,455.66	4,182,693.98

其他说明：

根据《江油市第二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PPP合作协议书》，由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投资总额1.2亿元，其中，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120万元（含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实际到账4000万元），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资5880万元，实际出资方系其全资子公司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据《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修改后章程》（2016年6月26日）约定，本项目中央专项资金不享有投资回报，股东按照实际出资额度比例分配公司税后利润，目前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回报分配比例73.5%（ $5880/(12000-4000)=73.5\%$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01,313.8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40,138.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784,094.69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2,637,965.44	
合计	-26,183,235.9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4,308,240.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54,194.14	-661,069.71
合计	-1,254,194.14	-34,969,309.9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资产损益	11,647,598.48	-42,812.98
合计	11,647,598.48	-42,812.9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62,170.98	873,100.00	1,562,170.98
罚款收入	70,211.11	52,570.33	70,211.11
其他收入	5,263,371.79	55,398.43	5,263,371.79
合计	6,895,753.88	981,068.76	6,895,75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减免税金						2,970.98		与收益相关
绿色发展等工业经济扶持资金						165,7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8,900.00		与收益相关
推进质量提升资助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创新积分资助						237,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积分管理经费							459,400.00	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46,8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实践基地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盛光华钳工技能大师工作室补贴							111,2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市小巨人企业培育行动计划扶持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2,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69,250.11	363,905.95	369,250.11
赔偿支出	80,000.00	190,000.00	80,000.00
罚款支出	245,853.56	665,855.70	245,853.56
其他支出	118,960.89	3,754.40	118,960.89
合计	814,064.56	1,223,516.05	814,064.5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925,770.91	22,532,506.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84,119.96	-1,018,446.29
合计	24,041,650.95	21,514,060.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9,734,914.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60,237.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32,880.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0,599.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146,710.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8,651.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731.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费规定额外扣除的费用	-4,077,077.15
所得税费用	24,041,650.95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13,292.28	4,099,458.89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及承兑汇票等保证金到期收回	86,059,331.79	32,692,406.85
营业外收入	10,674,125.99	7,193,162.97
收到及退回保证金及押金等	33,150,779.43	63,553,069.54
合计	133,297,529.49	107,538,098.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存入开具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及承兑汇票等保证金	11,088,617.05	42,763,516.76
支付及退还保证金及押金等	41,944,218.79	80,794,763.14
支付银行手续费	500,675.50	410,304.52
研发投入	11,470,397.65	20,113,370.30
差旅费	16,550,651.82	15,448,744.49
运输费	8,714,408.22	10,162,421.65
业务招待费	10,023,755.30	15,861,025.91
办公费	5,221,046.54	7,708,006.34
业务宣传费	2,835,211.14	3,178,339.10
咨询服务费	11,800,625.86	15,238,589.31
销售服务费	10,116,566.05	9,471,631.40
租赁费	8,823,595.25	5,484,775.50
其他经营付现支出	6,112,724.41	4,643,823.02
合计	145,202,493.58	231,279,311.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拆借款项	16,540,312.00	
合计	16,540,31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792,931.37	2,117,685.08
银行贷款对应的质押存款	3,000,000.00	16,540,312.00
其他	636,294.21	
合计	5,429,225.58	18,657,997.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5,693,263.24	145,543,420.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37,430.11	34,969,309.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386,387.39	34,748,967.60
无形资产摊销	24,422,584.67	24,121,30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30,102.35	35,758,68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1,647,598.48	42,812.98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503,273.60	22,952,757.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7,455.66	-4,182,69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182.78	520,59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81,302.74	-1,539,039.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92,535.69	-100,235,254.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469,302.83	-400,134,88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14,619.94	116,983,411.40
其他		9,936,98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1,720.06	-80,513,621.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0,399,682.61	362,377,597.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2,377,597.90	389,275,217.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77,915.29	-26,897,619.3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0,399,682.61	362,377,597.90
其中：库存现金	10,100.00	14,23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090,308.65	362,363,364.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99,273.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99,682.61	362,377,597.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33,934.80	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大邑县工业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收款权	6,752,926.60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
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
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 PPP 项目未来收费权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
大邑四通 100%股权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
应收票据	25,768,000.00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
合计	49,454,861.40	--

其他说明：

(1) 四通环境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于2019年06月04日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账质20190002】，以大邑县工业污水应急处理市场化服务项目收款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四通环境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于2019年06月04日签订1,000万元应收账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流借20190033】。

(2) 详见“第十二节、七.45长期借款”。

(3) 中建环能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21,200万元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兴银蓉（额质）1811第097号】，开立票据池业务，自愿以自有财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质押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11月13日至2019年11月12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合同已到期，新合同正在办理签订，票据尚未解除质押。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369,835.77
其中：美元	553,616.99	6.9762	3,862,142.85
欧元	64,959.75	7.8155	507,692.93
港币			
应收账款	--	--	516,357.40
其中：美元	74,017.00	6.9762	516,357.4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714,105.00	递延收益	1,699,374.7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058,205.27	其他收益	5,058,205.2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62,170.79	营业外收入	1,562,170.7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集团三级子公司成都四通众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度注销，年末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销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销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销售业	90.00%		设立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泰安	销售业	100.00%		设立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张家港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宜宾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南充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宜宾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油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52.00%	设立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咨询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深圳	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	100.00%		设立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59.00%		设立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60.94%	设立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无锡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武汉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境内	青岛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0.99%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在子公司中的持股比率与表决权比率一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00%	11,681,295.18		129,963,014.09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0.00%	394,108.64		5,754,336.33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1.00%	281,070.96	16,497,595.92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	104,329.53	-1,228,776.70
四川环能建发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9.06%	116,676.87	765,295.70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01%	-373,060.12	14,097,570.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少数股东在子公司中的持股比率与表决权比率一致。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67,196,317.75	472,369,371.95	739,565,689.70	384,412,722.74	51,512,768.42	435,925,491.16	208,854,107.69	489,311,242.74	698,165,350.43	378,172,433.33	69,003,142.88	447,175,576.21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33,334,111.23	33,844,785.34	67,178,896.57	38,407,214.92		38,407,214.92	19,147,315.27	45,415,622.15	64,562,937.42	37,761,798.95		37,761,798.95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746,074.68	1,845,165.43	40,591,240.11	353,201.28		353,201.28	37,340,794.65	2,703,320.20	40,044,114.85	491,614.95		491,614.95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5,796,255.68	521,172.34	46,317,428.02	40,180,600.36		40,180,600.36	18,767,687.96	91,799.25	18,859,487.21	13,765,954.84		13,765,954.84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014,470.22	4,970,705.51	19,985,175.73	18,026,018.75		18,026,018.75	16,190,428.13	4,087,600.81	20,278.028.94	18,683,659.02		18,683,659.02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584,005.97	128,833,364.08	146,417,370.05	55,585,729.05	43,526,144.42	99,111,843.47	16,302,741.93	103,239,604.30	119,542,346.23	60,266,397.59	14,360,201.29	74,626,598.8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7,767,661.91	29,116,782.30	29,116,782.30	33,464,523.61	163,563,851.31	30,288,322.37	30,288,322.37	-9,352,761.02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1,848,679.20	1,970,543.18	1,970,543.18	-410,875.07	924,339.62	1,792,504.29	1,792,504.29	-164,685.73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93,160.57	685,538.93	685,538.93	5,253,101.34	4,934,602.08	308,224.19	308,224.19	-2,087,723.04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2,621,588.64	1,043,295.29	1,043,295.29	2,783,254.16	10,861,211.09	-167,617.70	-167,617.70	-1,218,610.88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7,002,735.36	298,692.78	298,692.78	-12,366,343.91	12,468,964.55	-2,621,105.70	-2,621,105.70	528,742.69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85,970.77	-1,285,970.77	-33,636,629.63		-1,588,002.65	-1,588,002.65	-3,166,376.9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油市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1,505,630.49	42,391,026.20
非流动资产	107,525,818.14	110,975,933.63
资产合计	159,031,448.63	153,366,959.83
流动负债	114,934,468.62	12,561,525.12
非流动负债	8,334,367.83	7,750,737.35
负债合计	123,268,836.45	20,312,262.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762,612.18	133,054,697.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523,679.97	65,196,801.7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767,509.00	65,556,053.36
营业收入	18,307,817.77	16,103,376.41
净利润	5,963,012.82	6,287,821.62
综合收益总额	5,963,012.82	6,287,821.62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本公司持有的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合计	26,400,000.00	26,400,000.00

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5%，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320,000.00元，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以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控制，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保持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确保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到期日一年以内	到期日一年以上	到期日一年以内	到期日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450,399,415.18		649,700,000.00	
应付票据	39,200,000.00		76,691,008.75	
应付账款	465,562,000.60		332,717,072.80	
其他应付款	34,087,313.74		57,706,908.20	
长期借款	26,765,831.09	126,276,114.42	22,900,000.00	37,360,201.29

合计	1,016,014,560.61	126,276,114.42	1,139,714,989.75	37,360,201.29
----	------------------	----------------	------------------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03,558,408.76	103,558,408.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9,958,408.76	129,958,408.7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期末理财产品按照理财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中建启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0,000 万元	27.04%	27.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30,000 万元。经营范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铝新材料成都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贵州中建建筑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

倪明亮	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潘涛	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

其他说明

我们仅列举了重要的、与本公司有直接业务往来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476,975.43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7,900,000.00
中建铝新材料成都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80,000.00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24,243,051.47	36,475,759.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铨鸿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55,952.61	300,000.00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77,021.2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李华、胡登燕	88,000,0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4日	否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9年01月21日	2022年01月20日	否
倪明亮、潘涛	110,000,000.00	2019年01月21日	2022年01月20日	否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9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倪明亮、潘涛	120,000,000.00	2019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倪明亮	180,000,000.00	2018年11月13日	2019年11月12日	是
倪明亮	30,000,000.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09月29日	是
李华、胡登燕	70,000,000.00	2016年01月28日	2021年01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李华、胡登燕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8年10月15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21年10月14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800万元整。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81015894】

B.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19年1月21日至2022年1月2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90121157】

C.倪明亮、潘涛于2019年1月2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是指自2019年1月21日至2022年1月2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90121155】

D.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潘涛、倪明亮、四通环境、环能装备、环能华瑞及道源环境于2019年6月12日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都红兴支行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潘涛、倪明亮、四通环境、环能装备、环能华瑞及道源环境为中建环能1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保20190006】

E.倪明亮于2018年11月13日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18年11月13日至2019年11月12日，由倪明亮为中建环能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承担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发放各项借款、融资或任何形式的信贷（统称“融资”）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合同编号：兴银蓉（授）1811第843号，担保最高额度：18,000万元】

F.倪明亮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被担保的主债权包括债权人和债务人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的编号为【兴银蓉（授）1810第352号】的《额度授信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810第644号】。

G.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李华、胡登燕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保20160006】，为确保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的7,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固借20160001】的履行，保证人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587,600.00	13,513,900.0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0		3,160,000.00	
应收账款	中建铝新材料成都有限公司	80,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锌鸿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	15,750.00
预付账款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891.98			
预付账款	贵州中建建筑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1,5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7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688.00	
预收账款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45,350,673.7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621,824.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40,487.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下文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详见下文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详见下文说明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360,390.3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32,081.55

其他说明

(1) 首次授予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实施《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 148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506.3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406.30 万股，预留 100.00 万股。本公司首次授予将向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13.99 元/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共计 406.30 万股。该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第 12 个月、24 个月及第 36 个月可解锁，按 40%、30%、30% 的比例在三个解锁日分批解锁。本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在以下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以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并上市流通：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2) 预留部分授予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包括肖左才在内的 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1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在实际认购过程中，郝新竹、张志军两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实际授予 62 名激励对象共计 180.4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以人民币 4.97 元/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该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3 月 9 日，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在预留授予日起第 12 个月及第 24 个月可解锁，按 50%、50%的比例在两个解锁日分批解锁。本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以下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预留激励对象可以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并上市流通：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3)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4)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权质押	根据（南市监）股质登记设字【2020】第 116 号，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对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质押，对中建环能提供于四通环境的借款进行担保。		
期后处置子公司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中建环能拟从控股子公司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减资退出，截至报告出具日，中建环能已收到减资款，正在办理工商变更。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已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675,857,538.00 元。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792,876.9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3,792,876.9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其分类与内容如下：

水处理业务分部：主要从事水处理成套设备销售及提供运营服务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

离心机业务分部：主要从事离心机研发制造销售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市政污水业务分部：主要从事市政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污水处理工程总包服务业务，主要主体为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营业费用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处理业务分部	离心机业务分部	市政污水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788,545,745.31	305,465,452.62	137,767,661.91		1,231,778,859.84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2,479,486.30	5,516,955.01		267,996,441.31	0.0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1,455.64		4,211,455.64
信用减值损失	12,391,726.40	5,588,809.74	8,202,699.83		26,183,235.97
资产减值损失		1,254,194.14			1,254,194.14
折旧费和摊销费	81,948,727.99	2,804,538.66	15,203,907.82	9,306,050.24	90,651,124.2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45,774,465.31	51,673,448.65	31,729,609.64	39,442,609.41	189,734,914.19

所得税费用	16,392,761.60	6,791,213.66	2,578,739.85	1,721,064.16	24,041,650.95
净利润（净亏损）	129,415,808.10	44,882,234.99	29,150,869.79	37,755,649.64	165,693,263.24
资产总额	2,759,690,137.20	475,869,041.48	739,599,777.20	622,910,077.02	3,352,248,878.86
负债总额	1,129,414,438.83	165,163,711.53	459,628,338.78	261,081,883.64	1,493,124,605.50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9,767,509.00		69,767,509.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9,534,506.55	-5,807,203.72	-21,164,688.94	3,925,702.20	38,636,911.6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06,000.00	3.65%	5,349,086.58	24.09%	16,856,913.42					

其中：										
客户一	22,206,000.00	3.65%	5,349,086.58	24.09%	16,856,913.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6,283,680.59	96.35%	50,998,557.13	8.70%	535,285,123.46	471,663,158.72	100.00%	42,555,569.27	9.02%	429,107,589.45
其中：										
账龄组合	510,938,740.22	87.15%	50,998,557.13	9.98%	459,940,183.09	426,539,266.29	90.43%	42,555,569.27	9.02%	383,983,697.02
无风险组合	75,344,940.37	12.85%			75,344,940.37	45,123,892.43	9.57%			45,123,892.43
合计	608,489,680.59	100.00%	56,347,643.71	9.26%	552,142,036.88	471,663,158.72	100.00%	42,555,569.27	9.02%	429,107,589.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2,206,000.00	5,349,086.58	24.09%	预计正常收回的风险较高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1 年以内	261,051,485.97	13,052,574.30	5.00%
1-2 年	211,465,252.29	21,146,525.23	10.00%
2-3 年	21,241,676.00	6,372,502.80	30.00%
3-4 年	11,567,912.61	5,783,956.31	50.00%
4-5 年	4,847,074.35	3,877,659.48	80.00%
5 年以上	765,339.00	765,339.00	100.00%
合计	510,938,740.22	50,998,557.1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75,344,940.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0,790,066.55
1 年以内（含 1 年）	330,790,066.55
1 至 2 年	237,178,378.61
2 至 3 年	23,340,909.47
3 年以上	17,180,325.96
3 至 4 年	11,567,912.61
4 至 5 年	4,847,074.35
5 年以上	765,339.00
合计	608,489,680.5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42,555,569.27	13,792,074.44				56,347,643.71
合计	42,555,569.27	13,792,074.44				56,347,643.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29,090,040.20	21.21%	12,909,004.02
客户 2	27,753,922.26	4.56%	1,387,696.11
客户 3	25,787,391.69	4.24%	
客户 4	22,540,380.00	3.70%	1,127,019.00
客户 5	22,206,000.00	3.65%	5,349,086.58
合计	227,377,734.15	37.3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8,975,853.62	441,329,274.43
合计	358,975,853.62	441,329,274.43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46,341,567.54	426,765,903.98
保证金及押金	12,163,943.65	11,012,841.98
备用金	513,161.41	2,402,623.10
增值税退税	794,090.84	1,902,785.92
代扣代缴项目	1,659,075.16	894,087.86
其他	23,401.30	16,508.38
合计	361,495,239.90	442,994,751.22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65,476.79		1,665,476.7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53,909.49		853,909.49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19,386.28		2,519,386.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3,763,385.83
1 年以内（含 1 年）	353,763,385.83
1 至 2 年	4,758,602.69
2 至 3 年	1,224,350.40
3 年以上	1,748,900.98
3 至 4 年	63,302.69
4 至 5 年	1,685,598.29
合计	361,495,239.90

C.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665,476.79	853,909.49				2,519,386.28
合计	1,665,476.79	853,909.49				2,519,386.28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D.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89,425,180.80	1 年以内	52.40%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84,469,087.94	1 年以内	23.37%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	内部往来	23,013,552.35	1 年以内	6.37%	

限责任公司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9,015,671.71	1 年以内		5.26%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2,735,776.07	1 年以内		3.52%
合计	--	328,659,268.87	--		90.92%

F.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金库成都市武侯区支库	增值税退税	794,090.84	1 年以内	详见其他说明

根据增值税相关优惠政策（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六、2）），上述增值税退税预计收取时间为 2020 年，金额共计 794,090.84 元。

G.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H.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7,551,339.87		917,551,339.87	902,344,278.58		902,344,278.58
合计	917,551,339.87		917,551,339.87	902,344,278.58		902,344,278.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917,528.99					32,917,528.99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87,500.00					7,787,500.00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385,197,724.03				-259,827.37	384,937,896.66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00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186,474.09	66,094.28				5,252,568.37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15,307,533.47				-169,205.62	215,138,327.85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3,600,000.00					23,600,000.00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600,000.00	7,000,000.00				18,600,000.00	
青岛环能沧海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621,250.00					35,621,250.00	
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00	1,800,000.00				3,900,000.00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3,026,268.00	3,770,000.00				6,796,268.00	
合计	902,344,278.58	15,636,094.28			-429,032.99	917,551,339.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8,518,769.75	375,060,201.30	614,270,317.40	388,999,687.98
其他业务	629,735.79		730,537.37	153,429.50
合计	609,148,505.54	375,060,201.30	615,000,854.77	389,153,117.4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6,000.00	
合计	30,056,000.00	70,000,000.0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59,18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19,750.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9,518.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1,56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86,444.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48.79	
合计	20,776,127.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8%	0.2327	0.2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0%	0.2018	0.2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